



项目编号：2020-B003

陕西东方建工集成建筑有限公司

装配式集成房屋与钢结构金属产品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

建设单位：陕西东方建工集成建筑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陕西碧水青山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2020 年 12 月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试 行)

项目名称:装配式集成房屋与钢结构金属产品建设项
且

建设单位(盖章):陕西东方建工集成建筑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20 年 12 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陕西东方建工集成建筑有限公司装配式集成房屋与钢结构金属产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评审会专家组意见

2020年12月18日，泾河新城生态环境局主持，在西咸新区泾河新城召开了《陕西东方建工集成建筑有限公司装配式集成房屋与钢结构金属产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技术评审会。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陕西东方建工集成建筑有限公司）、报告表编制单位（陕西碧水青山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等单位的代表和特邀专家共8人，会议邀请3名专家组成专家组（名单附后）。

会前，泾河新城生态环境局组织专家对项目拟建地进行了现场踏勘，会议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基本情况的介绍和报告表编制单位对报告表主要内容的汇报，经过认真讨论和评议，形成技术评审会专家组意见如下。

一、工程概况

1、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装配式集成房屋与钢结构金属产品建设项目

建设地点：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永乐镇尚家村

建设单位：陕西东方建工集成建筑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规模：年产45套装配式集成房屋、20套钢结构金属产品

总投资及资金来源：100万元，企业自筹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本项目劳动定员40人，全年工作时间为300天，每班8小时。

2、地理位置及四邻关系

地理位置：本项目位于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永乐镇尚家村，项目地理坐标为：N34.540447°，E108.962907°。

四邻关系：项目北侧为空厂房，西侧为西安荣桂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南侧为混凝土搅拌站，东侧为预制品厂（已停产）。

3、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总占地面积2000m²，主要建设剪板区、切割区、下料区、焊接区、喷涂房、前处理区等项目主要建设内容见表1。

表 1 建设项目组成表

项目组成	主要建设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区	占地 2000m ² , 布置有下料区、焊接区、剪板区、折弯区、切割区、组装区、成品区、18m×6m×2.5 的喷涂房等	厂房租赁, 设备新建
辅助工程	办公室	占地面积 120m ² , 主要用于处理办公业务	租赁
公用工程	供水系统	生活用水由市政供水系统供应	依托
	排水工程	员工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收集后定期清掏施肥	依托
	供电工程	依托周边供电管网供应	依托
	供暖工程	本项目供暖采用空调	新建
环保工程	废气	喷涂房产生的非甲烷总烃经侧吸式干式导流板+过滤棉+活性炭处理后经一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新建
		粘接产生的粘接废气无组织排放	新建
		焊接工序产生的烟尘经移动式焊烟净化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新建
		上料工序产生的粉尘经移动式布袋除尘器收集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新建
		等离子切割、激光切割工序产生的烟尘经烟尘净化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新建
	废水	员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定期清掏外运施肥, 不外排	新建
	噪声	基础减震、厂房隔声	新建
	固废	不合格产品、废边角料、金属屑、除尘器收集尘交由物资回收部门回收利用, 水性涂料包装桶由厂家回收, 废过滤棉需由具备处置能力的单位进行处理。	新建
		废矿物油、废含油抹布、废矿物油包装桶、废活性炭暂存至危废暂存间后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新建
		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新建

二、环境质量现状和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1、环境质量现状

(1) 环境空气

根据陕西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于 2020 年 1 月 23 日环保快报发布的《2019 年 12 月及 1~12 月全省环境空气质量状况》中泾河新城 2019 年环境空气质量主要污染物项目浓度达标分析见表 2。

表 2 区域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标准值	达标分析
可吸入颗粒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94ug/m ³	70ug/m ³	不达标
细颗粒物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60ug/m ³	35ug/m ³	不达标
二氧化硫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9ug/m ³	60ug/m ³	达标
二氧化氮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39ug/m ³	40ug/m ³	达标
一氧化碳 (CO)	第 95 百分位浓度	1.9mg/m ³	4mg/m ³ (24 小时平均)	达标
臭氧 (O ₃)	第 90 百分位浓度	160ug/m ³	160ug/m ³ (日最大 8 小时)	达标

			时平均)	
--	--	--	------	--

从上表中可以看出，项目所在区域的可吸入颗粒、细颗粒物均超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属于环境空气质量不达标区域。

本项目环境质量特征影响因子为非甲烷总烃和TSP，其中非甲烷总烃现状引用《西安润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西咸新区分公司西安润源铝合金模板项目》中环境特征因子（非甲烷总烃）监测数据。由陕西同元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与2019年2月20日进行监测。TSP引用《陕西三鑫盛源物流有限公司物流煤炭仓储项目》监测数据，由陕西同元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与2019年3月8日进行监测。

表3 其他污染物补充监测点位基本信息

监测点名称	监测点坐标		监测因子	监测时段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区距离
	x	y				
石门村	108.955858°	34.537442°	非甲烷总烃	2019.2.13~2019.2.19	SW	773
陕西三鑫盛源物流有限公司南厂界	108.963041°	34.540244°	TSP	2019.3.1~2019.3.7	S	3

具体的监测结果如下所示。

表4 基本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

点位名称	监测点坐标/m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评价标准/(mg/m³)	现状浓度/(mg/m³)	最大浓度占标率/%	超标频率/%	达标情况
	E	N							
石门村	108.955858°	34.537442°	非甲烷总烃	1 小时浓度均值	2.0	0.29~0.71	35.5	0	达标
陕西三鑫盛源物流有限公司南厂界	108.963041°	34.540244°	TSP	24 小时浓度均值	0.3	0.131~0.175	58.3	0	达标

引用数据结果表明：项目所在地附近环境空气中非甲烷总烃 1h 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中的限值要求；TSP24 小时均值浓度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及其 2018 年修改单中二级标准。

(2) 声环境

陕西众信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0 年 10 月 28 日至 29 日对项目所在地东、南、西、北厂界及敏感点磨子桥村昼夜间噪声进行了实测。

监测结果表明，项目东、北、西、南厂界及周围敏感点的昼夜声环境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 2 类标准要求，项目区域声环境现状良好。

三、项目建设的环境可行性

1、产业政策符合性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本项目属于鼓励类中二十一、建筑、13、装配式钢结构绿色建筑技术体系的研发及推广，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2、选址合理性

项目所在地位于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永乐镇尚家村，为西咸新区泾河新城规划的工业用地，租赁陕西三鑫盛源物流有限公司已建成厂房。项目周边地势平坦，地质条件好，项目地四周卫生环境良好。

距离项目最近点为项目东侧 121m 处的磨子桥村，项目的各污染物经过处理后可达到排放，不会对环境造成影响。项目用水依托市政供水管网，用电依托周边供电管网，可以满足本项目的要求。项目评价区不涉及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需要特殊保护的地区。

因此，本项目选址合理

3、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及主要环境影响

（1）环境空气影响分析

切割粉尘经移动式烟尘净化器收集处理后排放，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焊烟净化器收集处理后排放，上料粉尘经移动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排放浓度可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相关排放限值的要求；喷涂废气经过滤棉+活性炭吸附+15m高排气筒收集处理后排放，排放浓度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61/T 1061-2017）中表1有组织排放限值要求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表A.1厂区内VOCs无组织排放限值。

（2）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不产生生产废水，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定期清掏施肥，不外排。项目废水得到合理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3）声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噪声设备经距离、隔墙衰减后，经预测，项目噪声对项目四周厂界及东侧磨子桥村的影响值均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2类标准要求。

（4）固体废弃物影响分析

项目产生的废边角料、焊渣及废焊丝、除尘器收集尘一般固体废物交由物资回收部门进行回收，水性涂料包装桶由厂家回收，废过滤棉需由具备处置能力的单位进行处理。废矿物油、废含油抹布、废矿物油包装桶、废胶桶、废活性炭等危险废物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处置。

(5) 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应加强污染源监管、做好土壤污染预防工作。在采取危险废物贮存间地面防腐、车间定期检查维护等措施后，项目建设对区域土壤环境影响较小。

四、评审结论

1、项目建设的环境可行性

建设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在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污染物可达标排放，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项目建设可行。

2、报告表编制质量

报告表编制较规范，内容较全面，工程概况及工程分析基本清楚，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基本可行，评价结论总体可信。

但应补充、完善以下内容：

(1) 校核行业类别及代码，细化项目政策、规划相符性分析及选址合理性分析。

(2) 细化原辅材料种类、用量、理化性质，补充总物料平衡图，校核项目用排水量及水平衡图；完善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分析，细化水泥发泡工艺流程介绍。

(3) 复核废气种类、源强、采取的环保措施设置参数、处理效率，细化废气治理措施的可行性分析，完善评价内容。

(4) 复核噪声源数量、源强、位置及噪声影响预测结果；校核固废产生种类、数量及处置措施。

(5) 核实环境监测计划、污染物排放清单、环保投资、验收清单及基础信息表，规范附图附件。

根据与会专家和代表的其他意见修改、补充、完善。

五、项目实施应注意的问题

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专家组：黄西川 沙力 唐志大

2020年12月18日

陕西东方建工集成建筑有限公司装配式集成房屋与钢结构金属产品建设项目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邮箱
1	黄西川	省住建委调查评估中心	王高	13572996609	519376012@163.com
2	李晓东	陕西省城乡建设研究院	刘伟	18710058607	42198565@qq.com
3	王红力	核工业二〇三研究所	王军	13809108576	1076377193@qq.com
4					
5					

说明: 2020年12月18日 在泾河新城管委会综合楼510会议室

《陕西东方建工集成建筑有限公司装配式集成房屋与钢结构金属产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专家评审意见修改说明

序号	专家意见	修改说明	页码
1	校核行业类别及代码，细化项目政策、规划相符性分析及选址合理性分析。	已校核行业类别及代码，细化了项目政策、规划相符性分析及选址合理性分析。	具体详见 P4-5
2	细化原辅材料种类、用量、理化性质，补充总物料平衡图，校核项目用排水量及水平衡图；完善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分析，细化水泥发泡工艺流程介绍。	已细化原辅材料种类、用量、理化性质，补充了总物料平衡图，已校核项目用排水量及水平衡图；已完善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分析，已细化水泥发泡工艺流程介绍。	具体详见 P7-9、P19-20、P21-23
3	复核废气种类、源强、采取的环保措施设置参数、处理效率，细化废气治理措施的可行性分析，完善评价内容。	已复核废气种类、源强、采取的环保措施设置参数、处理效率，已细化废气治理措施的可行性分析，完善评价内容。	具体详见 P24-26
4	复核噪声源数量、源强、位置及噪声影响预测结果；校核固废产生种类、数量及处置措施。	已复核噪声源数量、源强、位置及噪声影响预测结果；校核固废产生种类、数量及处置措施。	具体详见 P27-28、P38-39
5	核实环境监测计划、污染物排放清单、环保投资、验收清单及基础信息表，规范附图附件。	核实环境监测计划、污染物排放清单、环保投资、验收清单及基础信息表，规范附图附件。	具体详见 P48-51 附图、附件

签字： 

日期：2020年12月24日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1. 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2. 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3. 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 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6. 结论与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他建议。
7. 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8. 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装配式集成房屋与钢结构金属产品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	陕西东方建工集成建筑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朱友海		联系人	朱友海	
通讯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曲江新区雁塔南路与共建路交汇处金辉环球中心 A 座 22 层				
联系电话	18291820963	传真	/	邮政编码	713700
建设地点	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永乐镇尚家村				
立项审批部门	泾河新城行政审批与政务服务局	项目代码	2020-611206-33-03-065224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行业类别及代码	C3311 金属结构制造		
占地面积 (m ²)	2000		绿化面积 (m ²)	0	
总投资(万元)	100	其中:环保投资(万元)	29.5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29.5%
评价经费(万元)	/	预期投产日期	2021 年 1 月		

工程内容及规模

一、项目由来

陕西东方建工集成建筑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9 年 3 月 13 日，公司拟投资 100 万元在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永乐镇尚家村建设装配式集成房屋与钢结构金属产品建设项目，主要生产 45 套装配式集成房屋、20 套钢结构金属产品。项目租赁陕西三鑫盛源物流有限公司已建成厂房，项目占地面积 2000m²。项目于 2020 年 10 月 28 日取得了泾河新城行政审批与政务服务局对本项目的备案，项目代码为 2020-611206-33-03-065224。

1、环评委托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第 682 号令）等法律法规相关规定，本项目需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修改单）（生态环境部令第 1 号），本项目工艺主要为机械加工，喷水性漆量约 11.0t/a，

因此本项目属于二十二、金属制品业中的 67 金属制品加工制造中的其他（仅切割组装除外），应编写环境影响报告表。陕西东方建工集成建筑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委托评价单位进行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委托书见附件 1）。

为此，陕西东方建工集成建筑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委托本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接受委托后，我公司立即组织人员踏勘现场，收集、整理有关资料，对工程的建设等情况进行初步分析，并根据工程的性质、规模及工程所在地周围区域的环境特征，在现场踏勘、资料调研、环境监测、数据核算的基础上，编制完成《陕西东方建工集成建筑有限公司装配式集成房屋与钢结构金属产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二、地理位置与交通

1、项目地理位置及周边外环境情况

本项目位于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永乐镇尚家村，地理坐标为东经 108.962907°，北纬 34.540447°；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2。项目东北侧 80m 为高泾路，交通十分便利。

本项目具体四邻关系为：项目北侧为空厂房，西侧为西安荣桂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南侧为混凝土搅拌站，东侧为预制品厂（已停产）。项目东北侧 80m 为高泾路，交通十分便利。项目四邻关系图见附图 3。

2、总平面布置

项目为东西布置，北侧设置有出入口，下料焊接区位于厂房东北侧，前处理区位于厂房西北侧，西南侧布置有喷涂区，南侧为组装区、成品展示区，危废间拟建在厂房西侧，具体的总平面布置见附图 4。

三、分析判定相关情况

1、产业政策符合性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本项目属于鼓励类中二十一、建筑、13、装配式钢结构绿色建筑技术体系的研发及推广，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2、规划符合性

项目的规划、政策符合性分析见下表 1。

表1 项目与相关政策、规划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序号	分析判定依据	规划/政策内容	本项目情况	判定结论
1	《西咸新区泾河新城分区规划(2010~2020)》	根据泾河新城规划,泾河新城定位为大西安北部中心,以新能源、新材料和高端装备制造业为主导,重点发展地理信息、现代服务业、现代农业、文化旅游等优势产业,一二三产业联动,集约、集成、集群发展,最终实现产业为城市发展服务。	本项目为装配式集成房屋与钢结构金属产品加工项目,符合高端装备制造业规划。	符合
		空间管制规划“已建区:现状已建设用地,包括泾阳县县城、永乐、崇文、泾干各镇镇区、高泾路两侧工业园区、东南家具城物流园、村镇建设用地”。	本项目位于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永乐镇尚家村,项目用地属于二类工业用地。根据《泾河新城控制性详细规划图》(附图1)。	符合
2	《西咸新区泾河新城分区规划(2010~2020)》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审查意见	严格控制入区工业项目,采取总量控制的方式,限值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大的项目入区。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原料在切割和焊接时产生的烟尘及喷漆时产生的非甲烷总烃,产生量较小,不属于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大的项目。	符合
		做好规划区项目的环境保护准入工作,限制规划行业以外项目进入,采用总量控制方式,限制大气污染物及水污染物排放量大的项目入区,依法对具体建设项目建设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按照批复的环评文件组织实施。	本项目不属于规划行业以外的项目,本项目废气排放量较少,废水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排入厂区已有化粪池定期清掏施肥,不外排。项目正在积极进行环境影响评价。	符合
3	《陕西省铁腕治霾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方案(2018~2020年)(修订版)》	强化源头管控。完成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环境准入清单编制工作,明确禁止和限制发展的行业、生产工艺和产业目录。环境空气质量未达标城市应制定更严格的产业准入门槛。积极推行区域、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新、改扩建化工、石化、焦化、建材、有色、钢铁等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应满足区域、规划环评要求。	项目为金属制品加工制造类,不属于禁止和限制发展的行业,项目符合区域规划。	符合
4	《西咸新区铁腕治霾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18~2020年)(修订版)》	优化产业结构。严格执行《关中地区治污降霾重点行业项目建设指导目录(2017年本)》,关中核心区(见陕政办发[2015]23号)禁止新建扩建燃煤发电、燃煤热电联和燃煤集中供热项目,禁止新建、扩建和改建石油化工、煤化工、水泥、焦化项目。	本项目属于金属制品加工制造类,不在禁止增加项目类型中,符合要求。	符合

		鼓励使用水性涂料、高固份涂料、粉末涂料、紫外光固化（UV）涂料等环保涂料。	本项目全部使用水性涂料。	符合
5	《挥发性有机物（VOCs）污染防治技术政策》	应尽量避免无 VOCs 净化、回收措施的露天喷涂作业。	本项目设置单独的喷涂房，喷涂在伸缩式喷涂房内进行，并且采用侧吸式干式导流板+过滤棉+活性炭处理（收集效率达到 85%以上），收集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可实现达标排放。	符合
		含 VOCs 产品的使用过程中，应采取废气收集措施，提高废气收集效率，减少废气的无组织排放与逸散，并对收集后的废气进行回收或处理后达标排放。		
		对于不能再生的过滤材料、吸附剂及催化剂等净化材料，应按照国家固体废物管理的相关规定处理处置。		
		企业应建立健全 VOCs 治理设施的运行维护规程和台帐等日常管理制度，并根据工艺要求定期对各类设备、电气、自控仪表等进行检修维护，确保设施的稳定运行。	本项目设置运行维护记录台账，定期对设备进行维护。	符合
6	《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整治方案》 （环大气〔2019〕53号）	推进建设适宜高效的治污设施。车间或生产设施收集排放的废气，VOCs 初始排放速率大于等于 3 千克/小时、重点区域大于等于 2 千克/小时的，应加大控制力度，除确保排放浓度稳定达标外，还应实行去除效率控制，去除效率不低于 80%;采用的原辅材料符合国家有关低 VOCs 含量产品规定的除外，有行业排放标准的按其相关规定执行。 工业涂装 VOCs 综合治理。有效控制无组织排放。涂料、稀释剂、清洗剂等原辅材料应密闭存储，调配、使用、回收等过程应采用密闭设备或在密闭空间内操作，采用密闭管道或密闭容器等输送。推进建设适宜高效的治污设施。喷涂废气应设置高效漆雾处理装置。小风量的可采用一次性活性炭吸附等工艺。	1、本项目位于治理方案确定的重点区域，由于采用了水性涂料，本项目 VOCs 初始排放浓度小于 2kg/小时，能够做到达标排放。符合方案要求。 2、本项目采用水性涂料，降低了污染物的排放速率，同时涂料密闭贮存，喷涂在密闭空间进行，采用集气罩+过滤棉+活性炭吸附+15m 高排气筒工艺，符合方案要求。	符合
7	《2020 年挥发性有机物治理攻坚方案》环大气〔2020〕33 号	大力推进低（无）VOCs 含量原辅材料替代。将全面使用符合国家要求的低 VOCs 含量原辅材料的企业纳入正面清单和政府绿色采购清单。企业应建立原辅材料台账，记录 VOCs 原辅材料名称、成分、VOCs 含量、采购量、使用量、库存量、回收方式、回收量等信息，并保存相关证明材料。	本项目采用水性涂料，降低了污染物的排放速率，同时涂料密闭贮存，喷涂在伸缩式喷涂房内进行，并且采用侧吸式干式导流板+过滤棉+活性炭吸附+15m 高排气筒工艺，符合方案要求。	符合

		<p>将无组织排放转变为有组织排放进行控制，优先采用密闭设备、在密闭空间中操作或采用全密闭集气罩收集方式；对于采用局部集气罩的，应根据废气排放特点合理选择收集点位，距集气罩开口面最远处的 VOCs 无组织排放位置，控制风速不低于 0.3m/s，达不到要求的通过更换大功率风机、增设烟道风机、增加垂帘等方式及时改造。按照与生产设备“同启同停”的原则提升治理设施运行率。根据处理工艺要求，在处理设施达到正常运行条件后方可启动生产设备，在生产设备停止、残留 VOCs 废气收集处理完毕后，方可停运处理设施。VOCs 废气处理系统发生故障或检修时，对应生产工艺设备应停止运行，待检修完毕后同步投入使用；采用活性炭吸附技术的，应选择碘值不低于 800mg/g 的活性炭。</p>	<p>本项目采用水性涂料，降低了污染物的排放速率，同时涂料密闭贮存，喷涂在伸缩式喷涂房内进行，并且采用侧吸式干式导流板+过滤棉+活性炭吸附+15m 高排气筒工艺，生产各环节基本均为人工操作，因此在发现 VOCs 处理设施出现问题时可及时停工，符合方案要求。</p>	符合
--	--	--	--	----

综上，项目的建设符合地方相关政策和规划要求。

3、项目选址符合性分析

①项目所在地位于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永乐镇尚家村，为西咸新区泾河新城规划的工业用地，租赁陕西三鑫盛源物流有限公司已建成厂房。项目周边地势平坦，地质条件好，项目地四周卫生环境良好。

②距离项目最近点为项目东侧121m处的磨子桥村，项目的各污染物经过处理后可达到排放，不会对环境造成影响。

③项目用水依托市政供水管网，用电依托周边供电管网，可以满足本项目的要求。

④项目评价区不涉及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需要特殊保护的地区。

因此，本项目选址合理。

四、项目主要工程内容

本项目占地面积 2000m²。项目主要包括剪板区、切割区、下料区、焊接区、喷涂房、前处理区等，具体的工程组成见表 2。

表 2 工程组成情况表

项目组成	主要建设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区	占地 2000m ² , 布置有下料区、焊接区、剪板区、折弯区、切割区、组装区、成品区、18m×6m×2.5 的喷涂房等		厂房租赁, 设备新建
辅助工程	办公室	占地面积 120m ² , 主要用于处理办公业务		租赁
公用工程	供水系统	生活用水由市政供水系统供应		依托
	排水工程	员工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收集后定期清掏施肥		依托
	供电工程	依托周边供电管网供应		依托
	供暖工程	本项目供暖采用空调		新建
环保工程	废气	喷涂房产生的非甲烷总烃经侧吸式干式导流板+过滤棉+活性炭处理后经一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新建
		粘接产生的粘接废气无组织排放		新建
		焊接工序产生的烟尘经移动式焊烟净化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新建
		上料工序产生的粉尘经移动式布袋除尘器收集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新建
		等离子切割、激光切割工序产生的烟尘经烟尘净化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新建
	废水	员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定期清掏外运施肥, 不外排		新建
		噪声	基础减震、厂房隔声	新建
	固废	不合格产品、废边角料、金属屑、除尘器收集尘交由物资回收部门回收利用, 水性涂料包装桶由厂家回收, 废过滤棉需由具备处置能力的单位进行处理。		新建
		废矿物油、废含油抹布、废矿物油包装桶、废活性炭暂存至危废暂存间后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新建
		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新建

四、主要生产设备

项目主要设施设备见表 3。

表 3 主要设施设备表

序号	名称	型号	单位	数量
1	龙门吊	/	台	1
2	剪板机	DQ12Y-4000	台	1
3	折弯机	WC67K-100/4000	台	1
4	切割机	/	台	3
5	手动等离子切割机	80	台	2
6	等离子切割机	LGK8-100	台	1
7	激光切割机	GX1530Z-G	台	1
8	三相切割机	3KW	台	2
9	粉尘净化器	/	台	6
10	电焊机	ZX7-315	台	2
11	二保焊机	NBC-250	台	10
12	氩弧焊机	WS-200	台	2

13	环保漆房	/	套	1
14	角磨机	800W	台	10
15	焊烟净化器	/	台	7
16	手枪钻	800W	台	20
17	冲击钻	/	台	1
18	磁力钻	6028N	台	2
19	台锯	/	台	1
20	空压机	/	台	2
21	台钻	220V	台	1
22	冲床	JB23-16T	台	1
23	发泡水泥机	/	台	1
24	布袋除尘器	/	台	1
25	喷漆废气风机	/	台	1

项目采用发泡水泥机产生的泡沫混凝土对装配式房屋的地面进行处理，发泡水泥机生产时需加入添加剂、水和水泥进行搅拌。

五、原辅材料

本项目的原辅材料使用情况见表 4。

表 4 原辅材料供应情况

序号	名称	单位	消耗量	来源
装配式集成房屋				
1	型钢	t/a	300	外购
2	合成新型集成墙板	t/a	300	外购
3	真石漆	t/a	6.0	外购
4	乳胶漆	t/a	2.0	外购
5	抗碱封闭底漆	t/a	3.0	外购
6	成套门窗	套/a	300	外购
7	碳钢板	t/a	7.0	外购
8	不锈钢板	t/a	3.5	外购
9	竹木纤维板	t/a	2.0	外购
10	玻璃胶	t/a	0.1	外购
11	螺丝五金件	t/a	30	外购
12	水泥	t/a	100	外购
13	二氧化碳	瓶/a	150 (40L/瓶)	外购
14	焊条	t/a	0.2	外购
15	焊丝	t/a	0.35	外购
16	机油	t/a	0.05	外购
17	润滑油	t/a	0.05	外购
18	添加剂	t/a	0.05	外购
钢结构金属产品				
19	型钢	t/a	150	外购
20	碳钢板	t/a	3.0	外购
21	不锈钢板	t/a	1.5	外购
22	二氧化碳	瓶/a	50 (40L/瓶)	外购
23	焊条	t/a	0.1	外购
	焊丝	t/a	0.15	外购
能源				
24	水	m ³ /a	920	/

25

电

Kw·h/a

10000

/

注：本项目喷真石漆面积约为 13500m²，上漆率按 80%计。年用真石漆量为 5.0t/a。真石漆涂层厚度 25um，真石漆密度约 1.04g/cm³，乳胶漆密度为 1.5g/cm³。

原辅材料理化性质：

(1) 玻璃胶：本项目使用的玻璃胶，是单组份的硅酮胶，生产过程挥发少量单体，主要以非甲烷总烃计，挥发量极少，属于低挥发玻璃胶。

(2) 真石漆：真石漆是一种装饰效果酷似大理石、花岗岩的涂料。主要采用各种颜色的天然石粉配制而成，应用于建筑外墙的仿石材效果，因此又称液态石。真石漆具有防火、防水、耐酸碱、耐污染。无毒、无味、粘接力强，永不褪色等特点，能有效地阻止外界恶劣环境对建筑物侵蚀，延长建筑物的寿命。真石漆采用水性乳液，无毒环保，符合人们对环保的要求。

(3) 乳胶漆：水溶性内墙乳胶漆无污染、无毒、无火灾隐患，易于涂刷、干燥迅速，漆膜耐水、耐擦洗性好，色彩柔和。水溶性内墙乳胶漆，以水作为分散介质，无有机溶剂性毒气体带来的环境污染问题，透气性好，避免了因涂膜内外温度压力差而导致的涂膜起泡弊病，适合未干透的新墙面涂装。

(4) 抗碱封闭底漆：抗碱封闭底漆由耐碱树脂、耐磨填料、溶剂、助剂等组成。抗碱封闭底漆主要就是起到很好的封闭作用的。

表 5 项目水性涂料的组成成分一览表

种类	年用量(t/a)	主要成分
水性真石漆	5.0	挥发性有机污染物 (VOC) 为 21g/L，固体含量 85%，根据体积等于质量除以密度得出真石漆挥发性有机物含量为 0.1t/a。
乳胶漆	2.0	挥发性有机污染物 (VOC) 为 16g/L，根据体积等于质量除以密度得出乳胶漆挥发性有机物含量为 0.02t/a。
抗碱封闭底漆	2.0	由耐碱树脂、耐磨填料、溶剂、助剂等组成，根据检测报告，未检出挥发性有机物。

本项目采用涂料为墙面涂料，参考《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涂料产品技术要求》(GB/T 38597-2020) 中表 1 水性涂料中 VOC 含量的要求，外墙涂料中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VOC) 应≤80g/L。根据检测报告，本项目采用的水性真石漆中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VOC) 含量为 21g/L，内墙涂料中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VOC) 应≤50g/L。本项目采用的乳胶漆中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VOC) 含量为 16g/L，符合水性涂料要求。

六、产品方案

本项目的产品主要为装配式集成房屋、钢结构金属产品。具体的产品情况见表 6。

表 6 产品方案

产品名称	单位	数量
装配式集成房屋	套/年	45
钢结构金属产品	套/年	20

七、公用工程

1、给排水

①给水

生活用水：项目劳动定员 40 人，根据《行业用水定额》（陕西省地方标准 DB61/T943-2014）并结合企业实际情况，本项目职工生活用水量按 35L/(人·d)计算，则职工生活用水量为 $1.4\text{m}^3/\text{d}$ ，年工作 300 天，则年用水量为 $420\text{m}^3/\text{a}$ 。

搅拌用水：项目水泥发泡机生产发泡水泥过程需要加水搅拌，根据企业提供资料水泥与水的配比为 1:5，项目水泥用量为 100t/a，则项目搅拌用水为 $500\text{m}^3/\text{a}$ 。

②排水

本项目职工生活用水量为 $1.4\text{m}^3/\text{d}$ ，污水产生系数按 0.8 计，则污水产生量为 $1.12\text{m}^3/\text{d}$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施肥。

搅拌用水：项目搅拌用水进入产品不外排。

表 7 项目综合用、排水一览表

项目	新鲜水用量(m^3/d)	损耗量(m^3/d)	废水产生量(m^3/d)	废水排放量(m^3/d)	排放去向
生活用水	1.4	0.28	1.12	0	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施肥不外排
搅拌用水	1.67	1.67	0	0	搅拌用水进入产品不外排
合计	3.07	1.95	1.12	0	/

用排水平衡图见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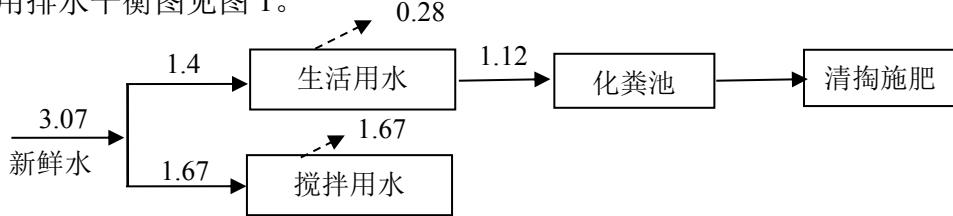


图 1 项目用、排水平衡图 (m^3/d)

2、供电

供电由周边供电管网供应，年用电量为 1.0 万度/a

3、供热

本项目不设置锅炉，供暖采用分体式空调。

八、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项目劳动定员为 40 人，项目年工作 300d，每天 1 班。项目不设食堂及宿舍。

九、项目实施进度

项目计划开工时间 2020 年 11 月，预计投产时间为 2021 年 1 月

十、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表 8 主要综合技术经济指标表

序号	指标	单位	数量	备注
1	年工作天数	d	300	/
2	用水量	m ³ /a	920	/
5	用电量	kw·h/a	1.0	/
6	劳动定员	人	40	/
7	占地面积	m ²	2000	/
10	项目建设周期	月	2	/
11	总投资	万元	100	/

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租赁陕西三鑫盛源物流有限公司的厂房进行生产。

根据现场调查，项目租赁厂房内部已清空，厂内无遗留的环境问题，无与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

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

1、地理位置

泾河新城主要包括陕西省泾阳县及其东部片区，位于关中平原中部，泾河下游，包括泾阳县泾干镇、永乐镇、崇文镇三镇全部和高庄镇部分用地，东临高陵县交界，南与秦汉新城接壤，西邻空港新城、底张镇，北与燕王镇、三渠镇相交，全区规划面积146km²。

本项目位于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永乐镇尚家村，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2。

2、地形、地貌、地质

泾河新城位于渭河地堑北缘中段，岐山至富平断裂带两侧。中部为冲洪积平原，自西向东逐渐展宽降低，大部分海拔400m左右，地势平坦。南部为黄土台塬，位于泾河以南，塬面开阔，海拔为430~500m。

根据《中国地震裂度区划图》（GB18306-2015）附录A《中国地震动峰值加速度区划图》，本地区地震动峰值加速度为0.20g，即本地区地震烈度属VIII度。

本项目所在区域无特殊不良地质状况。

3、气候、气象特征

泾河新城属暖温带大陆性季风气候，常年主导风向东北风。四季冷暖、干湿分明。年平均气温13℃，冬季（1月）最冷为-20.8℃，夏季最热（7月）为41.4℃。年均降水量548.7mm，最多降水量829.7mm，最少为349.2mm。日照时数年平均为2195.2h，最多（8月）为241.6h，最少（2月）为146.2h。无霜期年均213d。

4、水文特征

泾河新城水资源由地表水和地下水两部分组成。地表水资源总量19.2328亿m³，主要由一条过境河流供给。泾河自泾阳县王桥镇谢家沟入境，张家山出谷，东南流至桃园村附近出境。县内河长77km，流域面积634km²。年平均径流量18.67亿m³。地下水资源年均8306万m³，占全区水资源总量的25.8%。

5、土壤

泾河新城区域内的土壤类型主要是石灰性新积土和河流砂土，其中新积土土壤形成过程深受地质过程的影响，因成土时间短，土壤发育不明显，剖面一般没

有明显的发生学层次；但大多数具有明显的沉积层次，形成泥沙相间的剖面特征；由于多次沉积，质地构型复杂，含沙量一般较高，且多有障碍层次。因此各地新积土的剖面性状、肥力水平和生产性状，差异很大。

6、植被及生物多样性

项目所在区域开发历史久远，区域内植被均为栽培植被与绿化树木，呈现城镇农村生态系统特点，评价区内无大面积森林植被，仅有零星的小片人工园林及路旁、田间地头树木，树种主要有泡桐、梧桐、杨树、柳树、刺槐等。属非生态敏感区。野生动物类有野兔、田鼠、麻雀、鸽子和淡水鱼类，畜禽主要有牛、马、骡、猪等。评价区内人类活动集中，无野生动物。

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周边 500m 范围内无列入《国家重点保护野生植物名录》和《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名录》的动植物。

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地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表水、地下水、声环境、生态环境等):

本次环境空气质量现状采用资料收集法进行评价，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表水环境》（HJ 2.3-2018），本项目的地表水环境评价属于水污染影响型三级B评价，可不进行现场监测，应优先采用国务院生态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统一发布的环境状况信息；声环境质量现状采用资料收集法进行评价；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试行）》（HJ 964-2018）附录A表A.1土壤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本项目行业类别属“制造业中的其他”，属于III类项目，项目敏感程度为不敏感，可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因此未对土壤环境质量现状进行监测。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 610-2016）附录A中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行业分类表，本项目行业类别为“53、金属制品加工制造”中“其他”，属于IV类项目，可不开展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因此，本次评价未对地下水环境进行监测。

一、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1、基本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陕西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于2020年1月23日环保快报发布的《2019年12月及1~12月全省环境空气质量状况》中泾河新城2019年环境空气质量现状，泾河新城主要污染物项目浓度达标分析见表9。

表9 区域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标准值	占标率	达标分析
可吸入颗粒（PM ₁₀ ）	年平均质量浓度	94ug/m ³	70ug/m ³	134%	不达标
细颗粒物（PM _{2.5} ）	年平均质量浓度	60ug/m ³	35ug/m ³	171%	不达标
二氧化硫（SO ₂ ）	年平均质量浓度	9ug/m ³	60ug/m ³	15%	达标
二氧化氮（NO ₂ ）	年平均质量浓度	39ug/m ³	40ug/m ³	98%	达标
一氧化碳（CO）	第95百分位24小时平均浓度	1.9mg/m ³	4mg/m ³	48%	达标
臭氧（O ₃ ）	第90百分位日最大8小时平均浓度	160ug/m ³	160ug/m ³	100%	达标

从上表中可以看出，项目所在区域的可吸入颗粒、细颗粒物均超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2018年修改单中二级标准，属于环境空气质量不达标区域。

2、其他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环境质量特征影响因子为非甲烷总烃和TSP，其中非甲烷总烃现状引用《西安润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西咸新区分公司西安润源铝合金模板项目》中环境特征因子（非甲烷总烃）监测数据。由陕西同元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与2019年2月20日进行监测。TSP引用《陕西三鑫盛源物流有限公司物流煤炭仓储项目》监测数据，由陕西同元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与2019年3月8日进行监测。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中6.2.2.2评价范围内没有环境空气质量网数据或公开发布的环境空气质量现状数据的，可收集评价范围内近3年与项目排放的其他污染物有关的历史监测资料，本项目非甲烷总烃引用报告时间为2019年2月，TSP引用报告时间为2019年3月，因此引用可行。

表 10 其他污染物补充监测点位基本信息

监测点名称	监测点坐标		监测因子	监测时段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
	x	y				
石门村	108.955858°	34.537442°	非甲烷总烃	2019.2.13~2019.2.19	SW	773
陕西三鑫盛源物流有限公司南厂区界	108.963041°	34.540244°	TSP	2019.3.1~2019.3.7	S	3

具体的监测结果如下所示。

表 11 基本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

点位名称	监测点坐标/m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评价标准/(mg/m³)	现状浓度/(mg/m³)	最大浓度占标率/%	超标频率/%	达标情况
	E	N							
石门村	108.9558 58°	34.5374 42°	非甲烷总烃	1 小时浓度均值	2.0	0.29~0.71	35.5	0	达标
陕西三鑫盛源物流有限公司南厂区界	108.9630 41°	34.5402 44°	TSP	24 小时浓度均值	0.3	0.131~0.175	58.3	0	达标

引用数据结果表明：项目所在地附近环境空气中非甲烷总烃 1h 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中的限值要求；TSP24 小时均值浓度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 2018 年修改单中二级标准。

二、声环境质量现状

为了了解项目所在地声环境质量状况，建设单位委托陕西众信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8 日至 29 日对项目区域声环境现状进行了监测，本次

声环境监测结果如下表所示：

表 12 项目声环境现状值 单位：[dB(A)]

监测点位	2020.10.28		2020.10.29		标准值		达标分析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厂界北（1#）	56	43	56	45	60	50	达标
厂界西（2#）	57	44	57	44	60	50	达标
厂界南（3#）	57	44	54	46	60	50	达标
厂界东（4#）	55	45	57	46	60	50	达标
磨子桥村（5#）	56	45	56	45	60	50	达标

由上表监测结果可知，项目的东、南、西、北厂界及东侧磨子桥村的昼、夜间声环境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

三、主要环境问题

项目所在区域的可吸入颗粒、细颗粒物均超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 2018 年修改单中二级标准，属于环境空气质量不达标区域。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经实地调查了解，评价区内无重点保护文物、古迹、植物、动物及人文景观等。评价区内的环境保护目标主要为项目附近的居民，详见表13。

表 13 项目周边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要素	坐标/m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址距离/m	保护级别
	X	Y						
大气环境	-200	828	北史村	约 42 户，147 人	二类区	N	257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中二级标准(GB3095-2012)
	153	67	磨子桥村	约 140 户，490 人		E	163	
	-349	12	尚家村	约 529 户，1851 人		W	286	
	59	844	程家村	约 145 户，508 人		NE	1638	
	240	656	翻身庄	约 196 户，686 人		NE	669	
	758	656	西岳华村	约 67 户，235 人		NE	976	
	1426	726	岳华村	约 85 户，298 人		NE	1564	
	1214	-373	康桥马村	约 588 户，2058 人		NE	1333	
	1206	-884	年家村	约 323 户，1131 人		SE	1510	
	-632	-263	石门村	约 75 户，263 人		SE	664	
	-318	-20	尚家村	约 138 户，483 人		SW	282	
	-1598	475	东徐村	约 145 户，508 人		W	1425	
	-931	436	新村	约 79 户，277 人		NW	873	
	-1331	577	田村	约 56 户，196 人		NW	1394	
	-1638	758	铁孟村	约 163 户，571 人		NW	1766	
	-907	1276	都家村	约 178 户，623 人		NW	1521	
	-726	1810	同兴村	约 30 户，105 人		NW	1938	
声环境	153	67	磨子桥村	约 140 户，490 人	2类区	E	163m	《声环境质量标准》中2类标准(GB3096-2008)
地表水	-3939	-5355	泾河	/	III类水体	SW	6665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中III类标准(GB3838-2002)

评价适用标准

环境质量标准	根据本项目实际情况，项目适用的标准如下：		
	(1)环境空气：项目所在地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为二类区，环境空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非甲烷总烃参照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	SO ₂	24 小时平均 150μg/m ³ 1 小时平均 500μg/m ³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标准	NO ₂	24 小时平均 80μg/m ³ 1 小时平均 200μg/m ³
		PM ₁₀	24 小时平均 150μg/m ³
		PM _{2.5}	24 小时平均 75μg/m ³
		TSP	24 小时平均 300μg/m ³
		O ₃	日最大 8h 平均 160μg/m ³ 1 小时平均 200μg/m ³
		CO	24 小时平均 4mg/m ³ 1 小时平均 10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	NMHC	1 小时平均 2.0mg/m ³
	(2)声环境质量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		
污染 物排 放标 准	表 15 声环境质量标准		
	标准名称	项目	标准限值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2 类标准	昼间 60dB(A) 夜间 50dB(A)
	(1)废气：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二级标准及无组织排放限值，非甲烷总烃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61/T1061-2017）中表面涂装有机废气排放标准限值，企业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中表 A.1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		
	表 16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单位： mg/m ³		
	污染物	有组织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	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值
	颗粒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排气筒高度 m	二级
	120	15	3.5
			1.0

表 17 非甲烷总烃排放标准								
标准	污染物	监控位置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³)	最低去除效率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DB61T1061-2017)	非甲烷总烃	车间或生产设施排气筒	50	85%				
		厂区边界监控点	3	/				
注：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1.5kg/h 时，等同于满足最低去除效率限值要求								
标准	污染物	监控位置	厂区内的监控点 1h 平均浓度限值 (mg/m³)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 (GB37822-2019) 表 A.1 中标准要求	非甲烷总烃	厂区内的监控点	6					
(2)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定期清掏外运施肥，不外排。								
(3)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类标准。								
表 1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执行标准	噪声限值 dB(A)							
	昼间		夜间					
2类	60		50					
(4)一般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及修改单中的有关规定；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及 2013 年修改单有关规定。								
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十三五”期间总量控制要求，“十三五”期间污染物控制指标为化学需氧量、氨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VOCs、总氮、总磷等。项目生活污水通过化粪池收集，定期清掏，用于耕地施肥，不外排。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 VOCs: 0.02845t/a，最终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应以生态环境局下达指标为准。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一、施工期

根据现场调查，本项目租用现有厂房，不存在土建施工。工程内容主要为设备的安置安装加固，项目施工阶段主要污染因素为运输、设备安装噪声以及包装废物，对周边环境的影响随着设备安装结束而消失。

二、运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简述

(1)装配式集成房屋制作工艺及产污环节见图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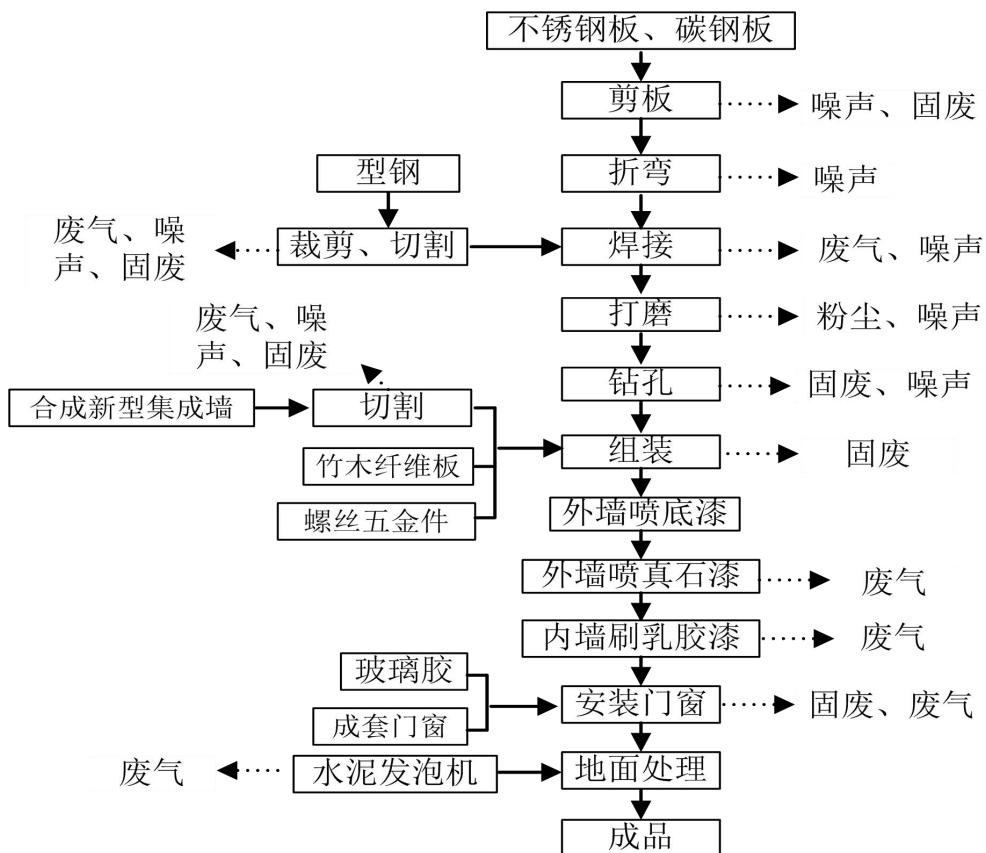


图 2 装配式集成房屋制作工艺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说明：

- ①剪板：将外购不锈钢板、碳钢板按照生产所需尺寸进行剪板，在剪板工序中会产生少量的边角料；此过程产生固废、噪声。
- ②折弯：根据需要对剪板的板材进行折弯，该工序会产生噪声；
- ③管材裁剪、切割：管材作为支架，按照要求的尺寸进行管材的裁剪切割，裁剪切割过程中会产生一定的边角料。

④焊接：将管材、加工好的不同组件的不锈钢板材进行焊接成型，项目采用的是电焊和 CO₂ 保护焊相结合的方式；此过程产生废气、噪声、固废。

⑤打磨：采用打磨机或砂纸对半成品上不光滑区域进行磨光处理以便后面的工序；此过程产生粉尘、噪声。

⑥外墙喷底漆：组装好的集成房屋送入喷涂房喷底漆。

⑦喷真石漆：对喷完底漆的集成房屋喷外墙真石漆，喷涂过程中会产生一定量的有机废气；

⑧内墙刷乳胶漆：对集成房屋内墙刷内墙乳胶漆。

⑨安装门窗：对处理好的建筑安装门窗等配套措施。

⑩地面处理：采用移动式的水泥发泡机，利用水泥、水和添加剂混合后对地面进行处理，水泥上料过程会产生粉尘。

(2)钢结构金属产品制作工艺及产污环节见图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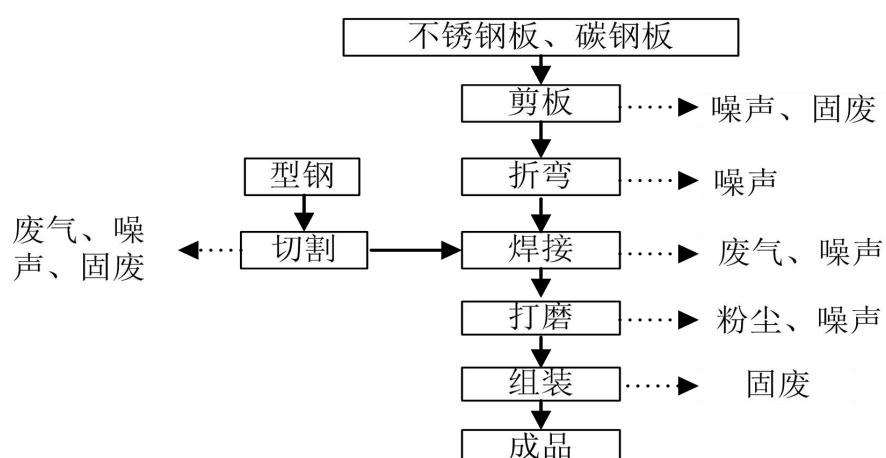


图 3 钢结构金属产品制作工艺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简述：

主要工艺流程如下：

①剪板：将外购不锈钢板材按照生产所需尺寸进行剪板，在剪板工序中会产生少量的边角料；此过程产生固废、噪声。

②折弯：根据需要对剪板的板材进行折弯，该工序会产生噪声；

③管材切割：管材作为支架，按照要求的尺寸进行管材的切割，切割过程

中会产生一定的边角料。

④焊接：将管材、加工好的不同组件的不锈钢板材进行焊接成型，项目采用的是电焊和 CO₂ 保护焊相结合的方式；此过程产生废气、噪声、固废。

⑤打磨：采用打磨机或砂纸对半成品上不光滑区域进行磨光处理以便后面的工序；此过程产生粉尘、噪声。

⑥组装：对加工好的部件进行组装；

(3) 物料平衡图

项目生产过程物料平衡见表 19、图 4。

表 19 项目物料平衡表

输入		输出			
物料名称	投入量 (t/a)	产品		损失	
		产品	产品 (t/a)	流失物名称	流失量 (t/a)
装配式集成房屋原料消耗					
型钢	300	装配式集成房屋	1039.78	切割烟尘产生量	0.3
合成新型集成墙板	300	/	/	焊接烟尘产生量	0.005
真石漆	6	/	/	边角料	3.0
乳胶漆	2	/	/	焊渣及废焊丝	0.013
抗碱封闭底漆	3	/	/	漆料固态物	10.4375
成套门窗	300	/	/	上料粉尘产生量	0.002
碳钢板	7	/	/	喷涂有机废气	0.66
不锈钢板	3.5	/	/	粘接废气	0.0025
竹木纤维板	2	/	/	/	/
玻璃胶	0.1	/	/	/	/
螺丝五金件	30	/	/	/	/
水泥	100	/	/	/	/
焊条	0.2	/	/	/	/
焊丝	0.35	/	/	/	/
添加剂	0.05	/	/	/	/
合计	1054.2	合计	1039.78	合计	14.42



图 4 物料平衡图 t/a

表 19 项目物料平衡表

物料名称	投入量 (t/a)	输出			
		产品	产品 (t/a)	损失	
钢结构金属产品原料消耗					
型钢	150	钢结构金 属产品	153	切割烟尘产生量	0.15
碳钢板	3.0	/	/	焊接烟尘产生量	0.002
不锈钢板	1.5	/	/	边角料	1.593
焊条	0.1	/	/	焊渣及废焊丝	0.005
焊丝	0.15	/	/	/	/
合计	154.75	合计	153	合计	1.7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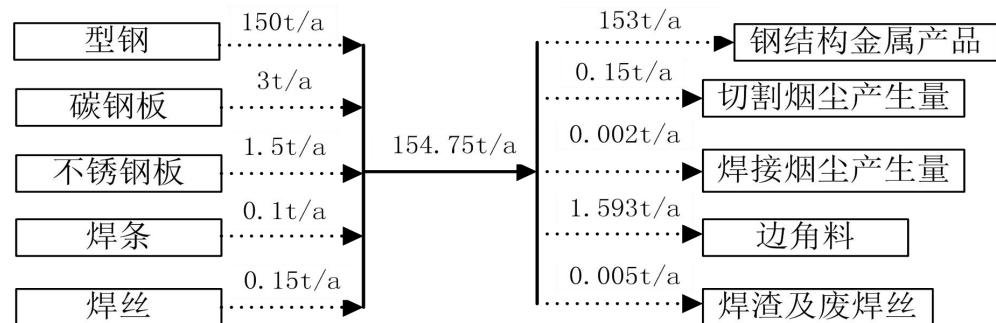


图 5 物料平衡图 t/a

项目年使用水性漆量为 11.0t，其使用过程中的平衡表和平衡图如下所示：

表 20 漆料平衡表

序号	投入量 (t/a)		输出量 (t/a)	
1	真石漆	6.0	固体份	10.4375
2	乳胶漆	2.0	有机废气去除量	0.5049
3	抗碱封闭底漆	3.0	有机废气	有组织排放 0.0891
4	玻璃胶	0.1		无组织排放 0.0685
5	合计	11.1	合计	1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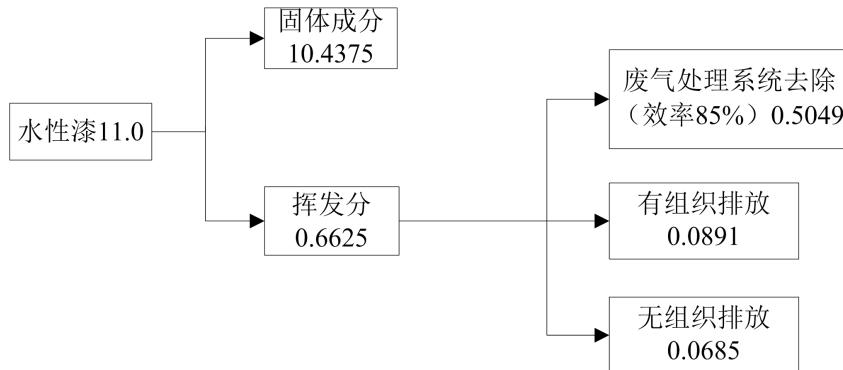


图 6 项目水性漆平衡图 单位: t/a

三、主要污染工序

本项目租用陕西三鑫盛源物流有限公司已建成厂房，施工期主要进行车间设备的安装，施工期对环境的影响主要为设备安装过程中产生的噪声、施工人员生活污水、废包装及生活垃圾。

运营期污染因素：

1、废气

本项目在生产过程中会产生等离子切割、激光切割粉尘、焊接烟尘、打磨粉

尘、上料粉尘、有机废气。

项目使用角磨机处理焊接部位焊痕的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的打磨粉尘，主要成分为铁的氧化物。由于粉尘产生量极少，且颗粒物粒径较大，易沉降，且位于车间内部，对环境基本不会产生污染，本评价不予分析。

(1) 等离子切割、激光切割粉尘

项目切割工序在生产车间内进行，根据企业提供资料，切割原材料用量为450.0t/a。根据许海萍等人发表的《机加工行业环境影响评价中常见污染源强估算及污染治理》（许海萍，2010年），切割粉尘的计算公式如下：

$$M=1\%o M_1$$

其中，M：切割粉尘产生量；M₁：原材料使用量

据上式可得，项目的切割粉尘产生量为0.45t/a。切割机处配备的烟尘净化器处理风量为3000m³/h，年工作时间为2400h，收集效率为90%，净化效率为90%，则经烟尘净化器处理后以无组织形式排放的烟尘量为0.0405t/a，烟尘净化器未收集到的烟尘量约为0.045t/a，则切割工序无组织排放的烟尘量约为0.0855t/a。排放速率为0.036kg/h。

(2) 焊接烟尘

本项目使用焊机对钢材进行组装焊接，间歇使用。焊接时会产生焊接烟尘，项目设置2台电焊机、10台二保焊机和2台氩弧焊机，其中：电焊机使用焊条，年用量约0.3t；二保焊机和氩弧焊机采用的焊接材料为焊丝，年用量0.5t。根据郭永葆著的《不同焊接工艺的焊接烟尘污染特征》（科技情报开发与经济，2010年第20卷第4期）中的研究结论：焊条的发尘量为6g/kg～8g/kg，焊丝的发尘量为7g/kg～9g/kg，本次取最高值计，则电焊机的焊接烟尘量约2.4kg/a，二保焊和氩弧焊机的焊接烟尘量约4.5kg/a，合计焊接烟尘产生量约6.9kg/a。

企业配备10台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净化效率约90%，焊接烟尘净化器未收集到的烟尘量约为0.69kg/a，则焊接工序无组织排放的烟尘量约为0.69kg/a。

(3) 上料粉尘

项目水泥发泡机所需的水泥采用人工投料的方式，参考《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1989年），物料进入给料机中逸散尘的排放因子取0.02kg/t物料，本项目水泥总用量为100t/a，则该工序颗粒物产生量为0.002t/a。

企业配备1台移动式布袋除尘器收集，布袋除尘器处理风量为3000m³/h，年

工作时间为 1800h，收集效率为 85%，净化效率为 95%，则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以无组织形式排放的粉尘量为 0.000085t/a，粉尘净化器未收集到的粉尘量约为 0.0003t/a，则上料工序无组织排放的粉尘量约为 0.000385t/a。排放速率为 0.00021kg/h。

(4) 有机废气

项目有机废气主要来自喷涂房喷涂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和粘接废气。

① 喷涂废气

项目喷涂在密闭的喷涂房内进行，根据项目使用的水性涂料成分检测结果，喷涂废气的主要成份为非甲烷总烃。

本项目每年共使用 6.0t 真石漆（该水性涂料密度为 1.04g/cm³），2.0t 乳胶漆（该水性涂料密度为 1.5g/cm³），3.0t 抗碱封闭底漆（该水性涂料密度为 5.5g/cm³）。根据漆料成分检测报告，检测期间为涂料的使用状态，真石漆挥发性有机物含量为 21g/L，真石漆非甲烷总烃的产生量为 0.1t/a，乳胶漆挥发性有机物含量为 16g/L，乳胶漆非甲烷总烃的产生量为 0.02t/a。抗碱封闭底漆挥发性有机物含量为 24g/L，抗碱封闭底漆非甲烷总烃的产生量为 0.54t/a。本项目非甲烷总烃产生量为 0.66t/a。

治理措施：

本项目喷涂房的喷涂和晾干过程中产生有机废气拟采用“过滤棉+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系统+15m 高排气筒”。年工作 2400h，配套风机风量为 15000m³/h。

集气效率为 90%，活性炭吸附效率为 85%，配套风机风量为 15000m³/h，处理后的气体由 15m 的排气筒（DA001）排出。本项目有组织非甲烷总烃排放量为 0.0891t/a，排放速率为 0.037kg/h，排放浓度为 2.47mg/m³，无组织排放量为 0.066t/a，排放速率为 0.027kg/h。

采取上述措施后喷漆及晾干有机废气排放浓度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61/T1061-2017）中表 1 中的排放限值。

② 粘接废气

项目使用玻璃胶进行窗户安装时的粘接，自然晾干，生产过程挥发少量单体，以非甲烷总烃计，类比相同行业胶水挥发量为原料用量的 2.5%，玻璃胶年用量为 0.1t/a，粘接废气产生量为 0.0025t/a。项目粘胶时间约 600h/a。

对于玻璃胶产生的有机废气，根据《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方案》

中规定的第三条“企业采用符合国家有关低 VOCs 含量产品规定的涂料、油墨、胶粘剂等，排放浓度稳定达标且排放速率，排放绩效等满足相关规定的，相应生产工序可要求建设末端治理设施。使用的原辅材料 VOCs 含量（质量比）低于 10% 的工序，可不要求采取无组织排放收集措施”。故本项目粘接环节有机废气不采取排放收集措施。粘接废气无组织排放量为 0.0025t/a，排放速率为 0.0042kg/h。项目有机废气产排情况见下表 21。

表 21 项目有机废气有组织排放量一览表

车间	污染因子	采取措施		排放量 (t/a)	排放浓度 (mg/m ³)
喷涂房	非甲烷总烃	过滤棉+活性炭吸附+15m 排气筒(DA001)，处理效率为 85%，设计风机总风量为 15000m ³ /h	年工作时间为 2400h	0.0891	2.47

有机废气无组织排放废气源强

表 22 项目有机废气无组织排放量一览表

车间	污染因子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生产厂房	非甲烷总烃	0.0685	0.0312

表 23 废气污染物排放情况表

废气排放源名称	排气筒高度(m)	废气量 ×10 ⁴ m ³ /a	污染物名称	产生情况		处理措施	排放情况		
				产生浓度 (mg/m ³)	产生量 (t/a)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量 (t/a)
喷涂废气	15	3600	非甲烷总烃	18.3	0.66	过滤棉+活性炭吸附	2.47	0.037	0.0891

(5) 污染防治措施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非甲烷总烃采用侧吸式干式导流板+过滤棉+活性炭吸附处理废气。

废气经过导流板由风机引入漆雾过滤棉，除去大部分漆雾及大颗粒物后的废气进入活性炭，活性炭起到吸附作用在活性炭内部充分反应后达标排放。

活性炭吸附原理：进入吸附装置的有机废气在流经活性炭层时被比表面积很大的活性炭截留，在其颗粒表面形成一层平衡的表面浓度，并将有机物等吸附到活性炭的细孔，使用初期的吸附效果很高。但时间一长，活性炭的吸附能力会不同程度地减弱，吸附效果也随之下降。活性炭颗粒的大小对吸附能力也有影响。一般来说，活性炭颗粒越小，过滤面积就越大，但过小的颗粒将会使有机气体流过碳层的气流阻力过大，造成气流不通畅，吸附法气体净化设备的设计主要参数是空塔风速，现一般使用 0.5~2m/s。吸附后的饱和活性炭均交由资质单位处置，

杜绝二次污染。

2、废水

(1) 本项目的生活污水产生量约为 $1.12\text{m}^3/\text{d}$ ($336.0\text{m}^3/\text{a}$)，经化粪池收集后定期清掏施肥，不外排。参照《给水排水设计手册》第5册，中等浓度生活污水主要污染物浓度约为：COD 400mg/L、 BOD_5 200mg/L、SS 220mg/L、 $\text{NH}_3\text{-N}$ 25mg/L、总磷 8mg/L、总氮 40mg/L。

污水污染负荷预测见表 24。

表 24 生活污水污染物产生情况

生活污水量 ($336\text{m}^3/\text{a}$)	COD	BOD_5	$\text{NH}_3\text{-N}$	SS	总氮	总磷
产生浓度 (mg/L)	400	200	25	220	50	8
产生量 (t/a)	0.1344	0.0672	0.0084	0.07392	0.0168	0.00268

3、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设备运行时及加工过程中金属物料与设备摩擦产生的噪声，噪声级约 75~95dB (A)。项目噪声源表如下：

表 25 主要噪声源的噪声值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噪声值 dB (A)
1	龙门吊	台	1	85
2	剪板机	台	1	85
3	折弯机	台	1	80
4	切割机	台	3	95
5	手动等离子切割机	台	2	95
6	等离子切割机	台	1	95
7	激光切割机	台	1	95
8	三相切割机	台	2	95
9	电焊机	台	2	75
10	二保焊机	台	10	75
11	氩弧焊机	台	2	75
12	角磨机	台	10	80
13	手枪钻	台	20	85
14	冲击钻	台	1	85
15	磁力钻	台	2	85
16	台锯	台	1	85
17	空压机	台	2	90
18	台钻	台	1	85
19	冲床	台	1	80
20	发泡水泥机	台	1	75
21	喷涂废气风机	台	1	95

4、固体废物

项目主要的固体废弃物包括员工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

(1) 一般性固体废物

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废边角料、焊渣及废焊丝、除尘器收集的粉尘、水性漆包装桶、废过滤棉等。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废边角料产生量为原料使用量的 1%，项目原料年使用量为 450.0t，则废边角料产生量为 4.5t/a；焊渣及废焊丝产生量约为原材料 3%，焊条焊丝用量为 0.8t/a，焊渣及废焊丝产生量约为 0.018t/a；除尘器收集的粉尘为 0.3645t/a。水性漆的包装桶产生量为 0.1t/a 由厂家进行回收。本项目喷涂工序产生废过滤棉，类比同类项目可知，废过滤棉产生量约为 3.0t/a。

根据 2016 年 8 月 1 日起施行《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 版）指出 HW12 染料、涂料废物。

1、264-012-12 其他油墨、染料、颜料、油漆（不包括水性漆）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处理污泥、废吸附剂。

2、900-251-12 使用油漆（不包括水性漆）、有机溶剂进行阻挡层涂敷过程中产生的废物。

3、900-252-12 使用油漆（不包括水性漆）、有机溶剂进行喷漆、上漆过程中产生的废物进行阻挡层涂敷过程中产生的废物。

同时本项目所使用的漆不属于聚酯漆、硝基漆类，项目所用水性涂料稀释剂为水，水性漆中不含有苯、甲苯、二甲苯等有害成分，因此本项目所用水性漆产生的废过滤棉不属于危废，按一般固废处置。油漆桶通常归类于 900-041-09：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 版）所列“900-041-49 含有或沾染毒性、感染性危险废物的废弃包装物、容器、过滤吸附介质”。因水性漆渣不算危废，那么其沾染物（水性漆桶）也不属于危废。因此按一般固废处置。

(2) 危险废物

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包括废矿物油、废含油抹布、废活性炭、废矿物油包装桶、废胶桶等。

① 废矿物油

项目设备维修过程中会产生废矿物油，废矿物油产生量为 0.002t/a，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中“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900-214-08’-车辆、机械维

修和拆解过程中产生的废发动机油、制动器油、自动变速器油、齿轮油等废润滑油”。废矿物油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②废含油抹布

本项目在生产过程中会产生一定量的废含油抹布，产生量约为 0.2t/a，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中“HW49 非特定行业-‘900-041-49’-含有或沾染毒性、感染性危险废物的废弃包装物、容器、过滤吸附介质”。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③废活性炭

项目有机废气处理设备会产生废活性炭，废活性炭根据《吸附法工业有机废气治理工程技术规范》按每千克活性炭吸附有机废气 0.25kg，则项目废活性炭产生量约为 2.02t/a，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中“HW49 非特定行业-‘900-041-49’-含有或沾染毒性、感染性危险废物的废弃包装物、容器、过滤吸附介质”废活性炭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④废矿物油包装桶

项目设备维修过程中会产生废矿物油包装桶，废矿物油包装桶产生量为 0.02t/a，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中“HW49 非特定行业-‘900-041-49’-含有或沾染毒性、感染性危险废物的废弃包装物、容器、过滤吸附介质”，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⑤废胶桶

项目安装门窗时会产生废胶桶，废胶桶产生量约为 0.01t/a，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中“HW49 非特定行业-‘900-041-49’-含有或沾染毒性、感染性危险废物的废弃包装物、容器、过滤吸附介质”，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3) 生活垃圾

项目定员 40 人，年工作 300 天，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0.5kg/人·d 计，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6.0t/a。

本项目固废产生一览表见下表。

表 26 项目主要固体废物产生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序号	固废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份	产生量
1	生活垃圾	日常生活	固态	职工生活垃圾	6.0t/a
2	一般工业固废	机械加工	固态	废边角料	4.5t/a
		焊接工序	固态	焊渣及废焊丝	0.018t/a
		除尘器	固态	除尘器收集的粉尘	0.3645t/a

		原料包装	固态	水性涂料包装桶	0.1t/a
		环保工序	固态	废过滤棉	3.0t/a
3	危险废物	设备维修	固态	废矿物油	0.002t/a
			固态	废含油抹布	0.2t/a
			固态	废矿物油包装桶	0.02t/a
		粘接工序	固态	废胶桶	0.01t/a
		环保工序	固态	废活性炭	2.02t/a

(4) 固体废物分析情况汇总

表 27 项目主要固体废物产生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序号	产生环节	形态	固废名称	属性	产生量	处置方式
1	日常生活	固态	职工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6.0t/a	分类处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机械加工	固态	废边角料	一般固废	4.5t/a	交由物资回收部门
	焊接工序	固态	焊渣及废焊丝	一般固废	0.018t/a	
	粉尘除尘器	固态	除尘器收集的粉尘	一般固废	0.3645t/a	
	原料包装	固态	水性涂料包装桶	一般固废	0.1t/a	厂家回收
	过滤棉吸附装置	固态	废过滤棉	一般固废	3.0t/a	由具备处置能力的单位进行处理
2	设备维修	固态	废矿物油	危险废物 HW08	0.002t/a	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
		固态	废含油抹布	危险废物 HW49	0.2t/a	
		固态	废矿物油包装桶	危险废物 HW49	0.02t/a	
	粘接工序	固态	废胶桶	危险废物 HW49	0.01t/a	
	活性炭吸附装置	固态	废活性炭	危险废物 HW49	2.02t/a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产生浓度及产生量		排放浓度及排放量	
大气污染物	废气	等离子、激光切割粉尘	/	0.45t/a	/	0.0855t/a
		焊接烟尘	/	0.0069t/a	/	0.00069t/a
		上料粉尘	/	0.002t/a	/	0.000385t/a
		喷涂废气	有组织	16.49mg/m ³	0.594t/a	2.47mg/m ³ 0.0891t/a
			无组织	/	0.066t/a	/ 0.066t/a
		粘接废气	/	0.0025t/a	/	0.0025t/a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	废水量	336.0m ³ /a		336.0m ³ /a	
		COD	400mg/L	0.1344t/a	0	
		BOD ₅	200mg/L	0.0672t/a		
		NH ₃ -N	25mg/L	0.0084t/a		
		SS	220mg/L	0.07392t/a		
		总氮	50mg/L	0.0168t/a		
		总磷	8mg/L	0.00268t/a		
固体废物	机械加工	废边角料	4.5t/a		0	
	焊接工序	焊渣及废焊丝	0.018t/a		0	
	粉尘除尘器	除尘器收集的粉尘	0.3645t/a		0	
	原料包装	水性涂料包装桶	0.1t/a		0	
	过滤棉吸附装置	废过滤棉	3.0t/a		0	
	设备维修	废矿物油	0.002t/a		0	
		废含油抹布	0.2t/a		0	
		废矿物油包装桶	0.02t/a		0	
	粘接工序	废胶桶	0.01t/a		0	
	活性炭吸附装置	废活性炭	2.02t/a		0	
噪声	日常生活	生活垃圾	6.0t/a		0	
	生产设备	等效 A 声级	噪声级约 75 ~ 95dB (A)		厂界昼间噪声值为 54 ~ 57dB (A), 夜间噪声值为 43 ~ 46dB (A)	
<p>主要生态影响:</p> <p>本项目仅进行设备安装，不新增占地，对生态基本无影响。</p>						

环境影响分析

一、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租用陕西三鑫盛源物流有限公司已建成厂房，施工期主要进行车间设备的安装，施工期对环境的影响主要为设备安装过程中产生的噪声、施工人员生活污水、废包装及生活垃圾，施工期影响较小。

二、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1、废气影响分析

本项目的废气主要为切割粉尘、焊接烟尘、上料粉尘、有机废气。

(1) 污染物达标影响分析

表 28 污染物达标影响分析

污染源	污染因子	处理措施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³	执行标准
切割粉尘	颗粒物(无组织)	移动式除尘净化器	0.0855	0.036	/	
焊接烟尘	颗粒物(无组织)	移动式焊烟净化器	0.00069	0.0004	/	
上料粉尘	颗粒物(无组织)	移动式布袋除尘器	0.000385	0.00021	/	
喷涂废气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	过滤棉+活性炭吸附+15m高排气筒	0.0891	0.037	2.47
		无组织	/	0.066	0.027	/
粘接废气	非甲烷总烃(无组织)	/	0.0025	0.0042	/	

综上所述，建设单位在采取以上措施后，有机废气经处理后均能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空气影响较小。

(5) 环境影响预测

①估算模型参数表

本项目估算模型参数表如下表。

表 29 本项目估算模型参数表

参数		取值
城市/农村选项	城市/农村	农村

	人口数(城市选项时)	/
最高环境温度/°C	41.8	
最低环境温度/°C	-16.0	
土地利用类型	农作地	
区域湿度条件	中等湿度	
是否考虑地形	考虑地形	否
	地形数据分辨率	/
是否考虑岸线熏烟	考虑岸线熏烟	否
	岸线距离/km	/
	岸线方向/°	/

②有组织排放废气影响分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T2.2-2018)，本次评价预测模式应选择估算模式(AERSCREEN)预测。预测结果见下表：

表 30 项目有组织废气排放预测参数

名称	排气筒底部中心坐标/m		排气筒底部海拔高度/m	排气筒高度/m	排气筒出口内径/m	烟气流速/(m/s)	烟气温度/°C	年排放小时数/h	排放工况	污染物排放速率/(kg/h)
	X	Y								
DA001	43	27	408	15	0.5	15.37	25	2400	正常排放	0.037

表 31 有组织主要污染源估算模型计算结果表

距源中心下方向距离 D (m)	(DA001) 非甲烷总烃	
	下风向预测浓度 Ci1 (μg/m³)	浓度占标率 Pi1/%
10	0.009515	0.00
25	0.44876	0.02
50	1.0033	0.05
75	2.0622	0.10
100	2.3128	0.12
125	2.2086	0.11
150	2.4901	0.12
175	2.7715	0.14
200	2.8423	0.14
225	2.7914	0.14
250	2.6773	0.13
275	2.6611	0.13
300	2.6603	0.13
325	2.625	0.13
350	2.5674	0.13
375	2.4961	0.12
400	2.4168	0.12
425	2.3337	0.12
450	2.2493	0.11
475	2.1656	0.11
500	2.0838	0.10
1000	1.265	0.06
1500	0.87243	0.04
2000	0.63858	0.03

2500	0.56905	0.03
下风向最大落地浓度%	2.8423	0.14

达标分析：

由上表可知，排放口 DA001 下风向最大落地浓度为 $2.8423\mu\text{g}/\text{m}^3$ ，出现距离为下风向 200m 处，最大落地浓度占标率为 0.14%，低于 1%，无超标点，对环境空气影响较小。

③无组织排放废气影响分析

根据前文工程分析，本项目相关工作区域无组织排放的大气污染主要为喷涂、切割、焊接、打磨等工序未被收集部分废气。

表 32 项目无组织废气排放参数

编号	名称	面源起点坐标 /m		面源海拔高度 /m	面源长度 /m	面源宽度 /m	与正北向夹角 /°	面源有效排放高度 /m	年排放小时数 /h	排放工况	污染物排放速率/(kg/h)	
		X	Y								颗粒物	非甲烷总烃
1	颗粒物	0	0	408	76	26	0	12	1800	间歇	0.03661	/
2	非甲烷总烃	0	0	408	76	26	0	12	2400	间歇	/	0.027

表 33 无组织主要污染源估算模型计算结果表

距源中心下方向距离 D (m)	颗粒物		非甲烷总烃	
	下风向预测浓度 Ci1 ($\mu\text{g}/\text{m}^3$)	浓度占标率 Pi1/%	下风向预测浓度 Ci1 ($\mu\text{g}/\text{m}^3$)	浓度占标率 Pi1/%
10	14.733	1.64	10.86564	0.54
25	17.942	1.99	13.23229	0.66
39	19.779	2.20	14.58708	0.73
50	19.278	2.14	14.21759	0.71
75	16.861	1.87	12.43505	0.62
100	12.986	1.44	9.577219	0.48
125	10.222	1.14	7.538761	0.38
150	8.4555	0.94	6.23596	0.31
175	7.2747	0.81	5.365117	0.27
200	6.4578	0.72	4.76265	0.24
225	5.8664	0.65	4.32649	0.22
250	5.4121	0.60	3.991442	0.20
275	5.1189	0.57	3.775206	0.19
300	4.9467	0.55	3.648208	0.18
325	4.7973	0.53	3.538025	0.18
350	4.6649	0.52	3.44038	0.17
375	4.5483	0.51	3.354387	0.17
400	4.4439	0.49	3.277391	0.16
425	4.3502	0.48	3.208287	0.16
450	4.2653	0.47	3.145673	0.16

475	4.1878	0.47	3.088517	0.15
500	4.1165	0.46	3.035933	0.15
1000	3.2559	0.36	2.401237	0.12
1500	2.7664	0.31	2.04023	0.10
2000	2.4103	0.27	1.777604	0.09
2500	2.1316	0.24	1.572062	0.08
下风向最大落地浓度%	19.779	2.20	14.58708	0.73

由上表可知，颗粒物下风向最大落地浓度为 $19.779\mu\text{g}/\text{m}^3$ ，颗粒物最大落地浓度满足（GB3095-2012）《环境空气质量标准》，最大落地浓度占标率为 2.2%，非甲烷总烃下风向最大落地浓度为 $14.58708\mu\text{g}/\text{m}^3$ ，出现距离为下风向 39m 处，最大落地浓度占标率为 0.73%。

(6) 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结果表达

项目运行期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为非甲烷总烃、颗粒物，本次评价预测模式选择估算模式（AERSCREEN）预测，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中“表 2 评价等级判别表”中“二级评价： $1\% \leq P_{\max} < 10\%$ ”，本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确定为二级。

1) 有组织排放量核算

表 7-7 大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	核算排放浓度/ (mg/m^3)	核算排放速率/ (kg/h)	核算年排放量/ (t/a)
1	DA001	非甲烷总烃	2.47	0.037	0.0891

2) 无组织排放量核算

表 7-8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产污环节	污染物	主要污染防治措施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		核算年排放量/(t/a)
				标准名称	浓度限值/ ($\mu\text{g}/\text{m}^3$)	
1	等离子、激光切割粉尘	颗粒物	移动式烟尘净化器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中相应限值	1.0	0.0855
2	焊接烟尘	颗粒物	移动式焊烟净化器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中相应限值	1.0	0.00069
3	上料粉尘	颗粒物	移动式布袋除尘器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中相应限值	1.0	0.000385
4	粘接废气	非甲烷总烃	逸散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中表 A.1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	500	0.0025

表 7-9 大气污染物年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污染物	年排放量/(t/a)
1	非甲烷总烃	0.0916
2	颗粒物	0.086575

(7) 大气防护距离计算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一大气环境》(HJ2.2-2018)，当存在污染物无组织排放情况时，应采用推荐模式中的大气环境防护距离模式计算无组织源的大气防护距离。计算出的距离以污染源中心点为起点的控制距离，并结合厂区平面布置图，确定控制距离范围，超出厂界以外的范围，即为项目大气防护距离。

经计算，本项目无组织废气厂界不存在超标点，不需设置大气防护距离。

综上，该项目的无组织排放废气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见表 35。

表 34 建设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评价等级与范围	评价等级	一级□		二级□		三级☑			
	评价范围	边长=50km□		边长=5-50km□		边长=50km☑			
评价因子	SO ₂ +NO _x 排放量	$\geq 2000\text{t/a}$		500~2000t/a		<500t/a√			
	评价因子	基本污染物 (PM ₁₀ 、SO ₂ 、CO、PM _{2.5} 、NO ₂ 、O ₃) 其他污染物 (NMHC)			包括二次 PM2.5□ 不包括二次 PM2.5☑				
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	国家标准☑	地方标准□	附录 D□		其他标准□			
现状评价	环境功能区	一类区□		二类区☑		一类区和二类区□			
	评价基准年	(2019) 年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调查数据来源	长期例行监测数据□	主管部门发布的数据☑			现状补充监测□				
	现状评价	达标区□			不达标区☑				
污染源调查	调查内容	本项目正常排放源☑ 本项目非正常排放源□ 现有污染源□		拟替代的污染源□		其他在建、拟建项目污染源□			
	预测模型	AERMO D□	ADMS □	AUSTAL2000 □	EDMS/AED T□	CALPUF F□	网格模型□ 其他□		
大气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	预测范围	边长 $\geq 50\text{km}$ □		边长 5~50km□		边长=5km□			
	预测因子	预测因子 ()				包括二次 PM2.5□ 不包括二次 PM2.5□			
	正常排放短期浓度贡献值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 $\leq 100\%$ □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 $> 100\%$ □			
	正常排放年均浓度贡献值	一类区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 $\leq 10\%$ □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 $> 10\%$ □			
		二类区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 $\leq 30\%$ □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 $> 30\%$ □			
	非正常排放1h 浓度贡献值	非正常持续时长 () h		c _{非正常} 占标率 $\leq 100\%$ □		c _{非正常} 占标率 $> 100\%$ □			
	保证率日平均浓度和年平均浓度叠加值	C _{叠加} 达标□				C _{叠加} 不达标□			

	区域环境质量的整体变化情况	$k \leq -20\%$ <input type="checkbox"/>		$k > -20\%$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监测计划	污染源监测	监测因子: (VOCs、颗粒物)		有组织废气监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组织废气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质量监测	监测因子: (/)		监测点位数 (/)	无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结论	环境影响	可以接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可以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距 (/) 厂界最远 (/) m			
	污染源年排放量	SO ₂ : (/) t/a	NO _x : (/) t/a	颗粒物: (0.086575) t/a	VOCs: (0.0916) t/a

注: “”为勾选项, 填“”; “()”为内容填写项

2、水环境影响分析

(1) 废水的产生与排放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 排放量为 1.12m³/d (336.0m³/a), 项目设化粪池, 由当地村民定期清掏施肥, 项目废水对环境影响较小。

(2) 化粪池的可行性分析

厂区现有化粪池可行性分析: 项目租用陕西三鑫盛源物流有限公司已建成厂房, 厂区有一座 8m³ 化粪池, 陕西三鑫盛源物流有限公司污水量为 1.68m³/d, 还剩 6.32m³, 本项目生活污水量为 1.12m³/d, 则本项目污水量为 1.12m³/d<6.32m³, 约占化粪池的 5.6%, 5 天可排满, 因此厂区现有化粪池依托可行。

综上, 拟建项目所采取的废水处理设施运行稳定可靠, 治理措施可行。

3、噪声影响分析

(1) 源强分析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设备运行时及加工过程中金属物料与设备摩擦产生的噪声, 噪声级约 75~95dB (A)。

项目采用合理布局、基础减震, 厂房隔声, 噪声随距离的衰减作用, 声源可降噪约 10~15dB(A); 场区周围种植花卉、树木等进行绿化。对外界环境影响较小。

主要噪声源及采取措施后的声源强见下表 35。

表 35 主要高噪声设备声级值

序号	设备名称	声级值 /dB(A)	降噪措施	降噪后单台声压级 (dB (A))	备注
1	龙门吊	85	合理布局、基础减震, 厂房隔声	70	室内
2	剪板机	85		70	室内
3	折弯机	80		65	室内
4	切割机	95		80	室内
5	手动等离子切割机	95		80	室内
6	等离子切割机	95		80	室内
7	激光切割机	95		80	室内

8	三相切割机	95		80	室内
9	电焊机	75		60	室内
10	二保焊机	75		60	室内
11	氩弧焊机	75		60	室内
12	角磨机	80		65	室内
13	手枪钻	85		70	室内
14	冲击钻	85		70	室内
15	磁力钻	85		70	室内
16	台锯	85		70	室内
17	空压机	90		75	室内
18	台钻	85		70	室内
19	冲床	80		65	室内
20	发泡水泥机	75		60	室内
21	喷涂废气风机	95		80	室内

评价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09)对项目营运期噪声进行环境影响分析。

本次评价选用点源的噪声预测模式，将各工序噪声源视为一个点噪声源。在声源传播过程中，噪声受到厂房的吸收和屏蔽，经过距离衰减和空气吸收后，到达受声点。其预测模式如下：

$$L_A(r) = L_A(r_0) - 20 * Lg(r/r_0)$$

式中： $L_A(r)$ —预测点声压级，dB(A)；

$L_A(r_0)$ —噪声源声压级，dB(A)

r —预测点离噪声源的距离，m；

在同一受声点接受来自多个点声源的声能，可通过叠加得出该受声点的声压级。噪声叠加公式如下：

$$L = 10 \lg \sum_{i=1}^n 10^{0.1 L_i}$$

式中： L —总声压级，dB(A)；

n —噪声源数。

(2) 噪声源环境影响预测

根据本工程噪声源的分布，对厂区四周边界及敏感点噪声排放量进行预测计算，厂界噪声及敏感点噪声预测结果见表 36。

表 36 项目对各厂界及环境敏感点的噪声贡献值一览表

序号	设备	声级	拟采取的治理措施	治理后噪声级	噪声源距厂界及敏感点距离(m)				
					东	南	西	北	磨子桥村
1	龙门吊	85	低噪	70	48	13	28	13	168

2	剪板机	85	声设备、基础减振、车间隔声	70	14	25	62	1	134
3	折弯机	80		65	9	24	67	2	130
4	切割机	85		70	22	24	54	2	142
5	手动等离子切割机	95		80	13	23	63	3	134
6	等离子切割机	95		80	1	24	75	2	122
7	激光切割机	95		80	16	19	60	7	136
8	三相切割机	95		80	41	19	35	7	162
9	电焊机	75		60	74	2	2	24	195
10	二保焊机	75		60	2	9	22	78	120
11	氩弧焊机	75		60	66	20	17	6	186
12	角磨机	80		65	38	5	38	21	158
13	手枪钻	85		70	44	20	32	6	164
14	冲击钻	85		70	49	19	27	7	170
15	磁力钻	85		70	29	23	47	3	149
16	台锯	85		70	2	18	74	8	122
17	空压机	90		75	12	24	64	2	131
18	台钻	85		70	58	22	18	4	179
19	冲床	80		65	16	25	60	1	138
20	发泡水泥机	75		60	27	3	49	23	149
21	喷涂废气风机	95		80	72	4	4	22	192
项目昼间贡献值 dB(A)				34	26	28	31	16	
昼间现状值 dB(A)				57	57	57	56	56	
预测值 dB(A)				/	/	/	/	56	
昼间标准值 dB(A)				60	60	60	60	60	



图 6 噪声等值线图

本项目夜间不生产，因此夜间无噪声产生，由预测结果知，本项目设备运行噪声在厂界噪声预测值较小，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限值要求，项目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本项目周边最近的敏感点为项目东侧 121m 处的磨子桥村，项目运营后噪声对敏感点昼间贡献值为 27dB (A)，叠加噪声背景值后昼间预测值满足 GB3096-2008 《声环境质量标准》中 2 类标准要求。

为进一步减少噪声对环境的影响，环评建议企业加强管理，运输车辆在厂区内外限速行驶，禁止鸣笛，运输车辆交叉行驶，避免噪声叠加。

4、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项目生产过程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生产过程产生的废边角料、金属屑、焊渣及焊丝和除尘器收集的粉尘、水性涂料包装桶、废过滤棉一般固体废物以及废矿物油、废含油抹布、废矿物油包装桶、废活性炭等危险废物以及职工产生的生活垃圾。项目固体废物的产生、性质和去向情况见表 37。

表 37 项目固废产生、性质和去向情况

序号	固废名称	主要成份	产生量	危废类别	处置方式	排放量
1	一般工业固废	废边角料	4.5t/a	/	交由物资回收部门 回收	0
		焊渣及废焊丝	0.018t/a	/		0
		除尘器收集尘	0.3645t/a	/		0
		水性涂料包装桶	0.1t/a	/	厂家回收	0
		废过滤棉	3.0t/a	/	由具备处置能力的 单位进行处理	0
2	危险废物	废矿物油	0.002t/a	HW08	委托有资质单位进 行处置	0
		废含油抹布	0.2t/a	HW49		0
		废矿物油包装桶	0.02t/a	HW49		0
		废活性炭	2.02t/a	HW49		0
		废胶桶	0.01t/a	HW49		0
3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垃圾	6.0t/a	/	分类收集后由环卫 部门统一处置	0

经查阅《国家危废名录》（2016），废矿物油、废含油抹布、废矿物油包装桶和废活性炭属危险废物，编号为 HW08、HW49。评价要求应当集中收集后在危废暂存间暂存，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回收处理。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环节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汇总见下表。

表38 危险废物汇总表

名称	类别	代码	产生量 (t/a)	产生工序 及装置	形态	有害 成分	危险 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废矿物油	废矿物油	900-214-08	0.002	设备维修, 桶装	液态	基础油、添加剂	易燃	设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废含油抹布	其他废物	900-041-49	0.2	设备维修, 桶装	固态	基础油、添加剂	易燃	设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废矿物油包装桶	其他废物	900-041-49	0.02	设备维修, 桶装	固态	基础油、添加剂	易燃	设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废活性炭	其他废物	900-041-49	2.02	废气处理设备	固态	有机溶剂	毒性、易燃性	设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废胶桶	其他废物	900-041-49	0.01	粘接工序	固态	有机溶剂	毒性、易燃性	设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表39 建设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样表

贮存场所名称	名称	类别	代码	位置	占地面积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贮存周期
危废暂存间	废矿物油	废矿物油	900-214-08	厂区西南侧	5m ²	桶装	1t	≤0.5年
	废含油抹布	其他废物	900-041-49					
	废矿物油包装桶	其他废物	900-041-49					
	废活性炭	其他废物	900-041-49					
	废胶桶	其他废物	900-041-49					

由上表可知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工业固废均能得到合理处置,能够做到资源化、无害化, 不对外随意排放。

本次评价要求企业规范布置危废暂存间,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有关要求设置贮存场所。具体要求如下:

危险废物的贮存要求

为防止危险废物处置不当引发环境污染事件,危险废物暂存区应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控制标准》(GB18597-2001 及 2013 年修订版)的有关规定进行贮存。并应由专门人负责管理,为防止危险固废堆放期间对环境产生不利影响,应采取以下措施:

- 废物分类编号,用固定的容器密闭贮存。废弃物进入危险废物暂存区前,

均需填写进场清单，经核准后方可存入危险暂存区。

b. 按 GB15562.2《环境保护图形标识--固体废物贮存（处理）场》设置警示标志，盛装含有危险废物的容器上必须粘贴符合标准要求的标签，表明贮存日期、名称、成份、数量及特性。

c. 危废暂存区地面做防渗处理，表面铺设防腐层，地面无裂痕，设施底部必须高于地下水最高水位。四周用围墙及屋顶隔离，不得露天堆放，场四周设雨水沟，防止雨水流入暂存区。

d. 危废暂存区内设置紧急照明系统，配置报警装置及灭火器材。

以上处置措施可保证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和危险固废均能得到安全和妥善的处理，不会因长期堆放而对周围环境造成不利影响，固废处置措施有效可行，能够做到资源化、无害化，不对外随意排放，因此对当地环境并无危害。

5、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1）评价等级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土壤环境（试行）》(HJ 964-2018)，本项目对于土壤环境属于污染影响型项目；对照附录 A“土壤环境影响评价项目分类”，本项目属于Ⅲ类项目。

建设项目占地规模分为大型（ $\geq 50\text{hm}^2$ ）、中型（ $5\sim 50\text{hm}^2$ ）、小型（ $\leq 5\text{hm}^2$ ），项目占地为永久占地。本项目占地面积 2000m^2 (0.2hm^2)，占地规模属于小型。

建设项目所在地周边土壤环境敏感程度分为敏感、较敏感、不敏感，判别依据见下表：

表 40 敏感程度分级表

敏感程度	判别依据
敏感	建设项目周边存在耕地、园地、牧草地、饮用水水源地或居民区、学校、医院、疗养院、养老院等土壤环境敏感目标的
较敏感	建设项目周边存在其他土壤环境敏感目标的
不敏感	其他情况

本项目南侧为空厂房，东侧为预制品厂（停产），西侧为空厂房，因此项目敏感程度为不敏感。

根据土壤环境影响评价类别、占地规模与敏感程度划分评价工作等级，等级划分表见表 41。

表 41 污染影响型评价工作等级划分表

占地规模	I类			II类			III类		
	大	中	小	大	中	小	大	中	小
敏感	一级	一级	一级	二级	二级	二级	三级	三级	三级
较敏感	一级	一级	二级	二级	二级	三级	三级	三级	-
不敏感	一级	二级	二级	二级	三级	三级	三级	-	-

注：“-”表示可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综上，根据导则中表4可知，项目的土壤区域可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环评要求，车间地面全部硬化，占地范围内采取绿化措施，危险废物暂存间重点防渗，可以进一步预防和减轻项目可能对土壤的环境影响。

6、环境风险

本项目设备运行及加工过程中会用到少量的可燃危险化学品液压油，在储存和使用的过程中，如果管理操作不当或发生意外事故，存在着着火、泄露等事故风险。一旦发生这类事故，会对周围环境和人员的安全产生重大隐患。

(1) 评价等级

①风险源调查

表42 建设项目Q值的确定

序号	危险物质名称	CAS号	最大存在总量 q_n/t	临界量 Q_n/t	该种危险物质 Q 值
1	矿物油、废矿物油	/	0.05	2500	0.000018
项目Q值 Σ					0.000018

②环境风险潜势初判

本项目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Q值 Σ 为0.000018, $Q<1$, 则本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I。

③评价工作等级

表43 评价工作等级划分表

环境风险潜势	IV、IV+	III	II	I
评价工作等级	一	二	三	简单分析

综上，本项目环境风险评价工作等级为简单分析。

(2) 环境敏感目标调查

本项目周边敏感点主要为西北侧85m处的永丰村。

(3) 环境风险识别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 本项目涉及的主要危险物质为矿物油、废矿物油, 存放于专用库房、危废间。

表44 液压油化学性质及危险特性

标识	中文名	机油	英文名	lubricating oil ; Lube oil		危险货物编号	/									
	分子式	/	分子量	230~500	UN 编号	/	CAS 编号									
	危险类别	/														
理化性质	性 状	油状液体，淡黄色至褐色，无气味或略带异味。														
	熔 点 (℃)	/		临界压力 (Mpa)	/											
	沸 点 (℃)	/		相对密度 (水=1)	<1											
	饱和蒸汽压 (kpa)	/		相对密度 (空气=1)	/											
	临界温度 (℃)	/		燃烧热 (KJ·mol ⁻¹)	/											
	溶 解 性	不溶于水														
燃烧爆炸危险性	燃 烧 性	可燃		闪点 (℃)	76											
	爆 炸 极限 (%)	无资料		最小点火能 (MJ)	/											
	引燃温度 (℃)	248		最大爆炸压力 (Mpa)	/											
	危 险 特 性	遇明火、高热可燃。														
	灭 火 方 法	消防人员须佩戴防毒面具、穿全身消防服，在上风向灭火。尽可能将容器从火场移至空旷处。喷水保持火场容器冷却，直至灭火结束。处在火场中的容器若已变色或从安全泄压装置中产生声音，必须马上撤离。 灭火剂：雾状水、泡沫、干粉、二氧化碳、砂土。														
	禁 忌 物	/				稳定性	稳定									
毒性及健康危害	燃 烧 产 物	一氧化碳、二氧化碳				聚合危害	不聚合									
	急 性 毒 性	LD ₅₀ (mg/kg)	无资料	LC ₅₀ (mg/kg)	无资料											
	健 康 危 害	侵入途径：吸入、食入； 急性吸入，可出现乏力、头晕、头痛、恶心，严重者可引起油脂性肺炎。慢接触者，暴露部位可发生油性痤疮和接触性皮炎。可引起神经衰弱综合征，呼吸道和眼刺激症状及慢性油脂性肺炎。有资料报道，接触石油液压油类的工人，有致癌的病例报告。														
急 救	皮肤接触：立即脱去被污染的衣着，用大量清水冲洗； 眼睛接触：立即提起眼睑，用大量流动清水或生理盐水冲洗，就医； 吸入：迅速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保持呼吸道通畅，如呼吸困难，给输氧；如呼吸停止，立即进行人工呼吸，就医； 食入：饮足量温水，催吐，就医。															
防 护	工程控制：密闭操作，注意通风； 呼吸系统防护：空气中浓度超标时，建议佩戴自吸过滤式防毒面具（半面罩）。紧急事抢救或撤离时，应该佩戴空气呼吸器。 眼睛防护：戴化学安全防护眼镜； 身体防护：穿防毒物渗透工作服； 手防护：戴橡胶耐油手套； 其他：工作现场严禁吸烟；避免长期反复接触。															
泄 漏 处 理	迅速撤离泄漏污染区人员至安全区，并进行隔离，严格限制出入。切断火源。建议应急处理人员戴自给正压式呼吸器，穿防毒服。尽可能切断泄漏源。防止流入下水道、排洪沟等限制性空间。 小量泄漏：用砂土或其它不燃材料吸附或吸收。 大量泄漏：构筑围堤或挖坑收容。用泵转移至槽车或专用收集器内，回收或运至废物处理场所处置。															

储运	储存于阴凉、通风的库房。远离火种、热源。应与氧化剂分开存放，切忌混储。配备相应品种和数量的消防器材。储区应备有泄漏应急处理设备和合适的收容材料。 运输前应先检查包装容器是否完整、密封，运输过程中要确保容器不泄漏、不倒塌、不坠落、不损坏。严禁与氧化剂、食用化学品等混装混运。运输车必须彻底清洗、消毒，否则不得装运其它物品。						
----	---	--	--	--	--	--	--

表 45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识别表

序号	危险单元	风险源	主要危险物质	环境风险类型	环境影响途径	可能受影响的环境敏感目标	备注
1	厂区	专用库房	矿物油、废矿物油	可燃、渗漏	大气、水、土壤	职工	/

(4) 环境风险分析

可能存在的风险为专用库房和危废间的机油遇到明火，如施工人员吸烟、厂区中有明火等，导致火灾的发生，危害人身安全。本项目可通过设置专门的危险品存储区，存储危险品，与其他原料隔离。专用库房和危废间的机油存在泄露风险，一旦泄露会污染所在地的土壤和水环境，本项目需重点完善专用库房和危废暂存间的防渗处理。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相关要求，本项目不存在重大危险源，且本项目涉及危险品性质及生产工艺简单，环境风险较小。

(5) 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措施

为预防风险事故的发生，本次评价提出以下防范措施：

①项目在生产过程中要一定注意通风，远离火花、明火、热源。厂区应安装消防及火灾报警系统，并配套相应的消防设施。厂区总平面布置符合防范事故要求，有应急救援设施及救援通道。

②机油的储存容器要有足够的储存空间及盛装余量，储存场所进行重点防渗处理。

③固体废物处置前在厂内的堆放、贮存场所应按照国家固体废物贮存有关要求设置，危险废物应分类收集、贮存，防治危险废物与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生活垃圾混放后，引发危险废物的二次污染；各种固体废物在厂内转移运输过程应防止对环境造成影响，堆放场所采取防火、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或者防止污染的措施后，降低对环境的影响。

④加强职工的安全教育，定期组织事故抢救演习。企业应开展安全生产定期检查，严格实行岗位责任制，及时发现并消除隐患；制定防止事故发生的各项规

章制度并严格执行。按规定对操作人员进行安全操作技术培训，考试合格后方可上岗。企业的安全工作应做到经常化和常态化。

⑤设置项目事故应急预案

制定风险事故应急预案的目的是为了在发生风险事故时，能以最快的速度发挥最大的效能，有序的实施救援，尽快控制事态的发展，降低事故造成的危害，减少事故造成的损失。

为了有效地处理风险事故，应有切实可行的处置措施。项目风险事故应急措施包括设备器材、事故现场指挥、救护、通讯等系统的建立、现场应急措施方案、现场撤离和善后措施方案等。制定有效处理事故的应急行动方案，并得到有关部门的认可，能与有关部门有效配合；明确职责，并落实到单位和有关人员；制定控制和减少事故影响范围、程度以及补救行动的实施计划；对事故现场管理以及事故处置全过程的监督，应由富有事故处置经验的人员或有关部门工作人员承担；为提高事故处置队伍的协同救援水平和实战能力，检验救援体系的应急综合运作状态，提高其实战水平，应进行应急救援演练。

综上，项目采取风险防范措施后，环境风险水平可接受。

6、环境风险分析结论

在采取上述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后，本项目的环境风险影响将会大大降低，环境风险水平可接受。

表 46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表

建设项目名称	陕西东方建工集成建筑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	(陕西)省	(/)市	(西咸新区)区	(泾河新城)	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永乐镇尚家村		
地理坐标	经度	108.962907°	纬度	34.540447°			
主要危险物质及分布	矿物油、废矿物油/库房、危废间						
环境影响途径及危害后果	矿物油、废矿物油遇明火、高热能引起燃烧爆炸。与氧化剂、酸、碱、硫磺发生强烈反应，会引起燃烧和爆炸。然后爆炸产生大量浓烟，导致空气中颗粒物，一氧化碳增加，危害人身安全；液压油如果泄露会污染所在地的土壤和水环境						
风险防范措施要求	生产过程中要一定注意通风，远离火花、明火、热源；做好机油储存场所、危废间的防渗漏工作；加强职工的安全教育，定期组织事故抢救演习等。						
填表说明（列出项目相关信息及评价说明）	本项目由陕西东方建工集成建筑有限公司建设，生产过程中会使用机油对设备进行简单的维护。机油为可燃品，在严格按照本次环评提出的各项措施后，本项目环境风险影响基本可控，环境风险水平可接受。						

表 47 环境风险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完成情况													
风险调查	危险物质	名称	矿物油	废矿物油											
		存在总量/t	0.05	0.005											
环境敏感性	大气	500m 范围内人口数 <u>1500</u> 人				5km 范围内人口数 人									
		每公里管段周边 200m 范围内人口数(最大)				<u> </u> 人									
	地表水	地表水功能敏感性	F1 <input type="checkbox"/>		F2 <input type="checkbox"/>		F3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敏感目标分级	S1 <input type="checkbox"/>		S2 <input type="checkbox"/>		S3 <input type="checkbox"/>								
物质及工艺系统危险性	地下水	地下水功能敏感性	G1 <input type="checkbox"/>		G2 <input type="checkbox"/>		G3 <input type="checkbox"/>								
		包气带防污性能	D1 <input type="checkbox"/>		D2 <input type="checkbox"/>		D3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敏感程度	Q 值	Q<1 R		1≤Q<10 <input type="checkbox"/>		10≤Q<100 <input type="checkbox"/>		Q>100 <input type="checkbox"/>							
	M 值	M1 <input type="checkbox"/>		M2 <input type="checkbox"/>		M3 <input type="checkbox"/>		M4 <input type="checkbox"/>							
	P 值	P1 <input type="checkbox"/>		P2 <input type="checkbox"/>		P3 <input type="checkbox"/>		P4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风险潜势	大气	E1 R		E2 <input type="checkbox"/>		E3 <input type="checkbox"/>									
	地表水	E1 <input type="checkbox"/>		E2 R		E3 <input type="checkbox"/>									
	地下水	E1 <input type="checkbox"/>		E2 <input type="checkbox"/>		E3 R									
环境风险潜势		IV+ <input type="checkbox"/>	IV <input type="checkbox"/>	III <input type="checkbox"/>		II <input type="checkbox"/>		I R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等级		一级 <input type="checkbox"/>	二级 <input type="checkbox"/>	三级 <input type="checkbox"/>		四级 <input type="checkbox"/>		简单分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风险识别	物质危险性	有毒有害 <input type="checkbox"/>		易燃易爆 R											
	环境风险类型	泄露 R		火灾、爆炸引发伴生/次生污染物排放 R											
	影响途径	大气 R		地表水 R		地下水 <input type="checkbox"/>									
事故情形分析		源强设定方法	计算法 <input type="checkbox"/>	经验估计法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估算法 <input type="checkbox"/>									
风险预测与评价	大气	预测模型	SLAB <input type="checkbox"/>	AFTOX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预测结果	大气毒性终点浓度-1 最大影响范围 _____ m												
			大气毒性终点浓度-2 最大影响范围 _____ m												
	地表水	最近环境敏感目标 _____, 到达时间 _____ h													
地下水	下游厂区边界到达时间 _____ d														
	最近环境敏感目标 _____, 到达时间 _____ d														
重点风险防范措施		本项目的所有操作人员均应经过培训和严格训练并取得合格证后方允许上岗操作，严格执行操作规程，及时排除润滑油、废润滑油泄漏和设备隐患，保证系统处于正常状态。检修部门定期对设备进行检修和检测，保证设备完好。公司主要领导负责全公司的消防、安全、环保工作，并组织安环科及各车间的专业人员成立事故处理应急小组，制定事故处理的应急预案，并进行定期演练。													
评价结果与建议		本项目涉及的危险物质为矿物油、废矿物油，对人体的危害途径主要为吸入及皮肤和眼睛接触，项目营运期必须严格按安全评价要求建设，做好应急预案相关工作，贯彻防治结合、以防为主的安全生产原则，制定和完全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在采取以上措施后，建设项目环境风险可以防控。													

注：“□”为勾选项，“_”为填写项。

三、环保投资估算

该工程总投资 100 万元，本次评价提出环保投资 27 万元，占总投资的 27%，主要用于危险废物的暂存。项目环保投资见表 51。

表 48 项目环保投资估算表

主要污染源		处理措施与设施	数量	环保投资(万元)	备注
废气	等离子、激光切割粉尘	移动式烟尘净化器	3 套	2.5	新建
	焊接烟尘	移动式焊烟净化器	10 套	4.0	新建
	上料粉尘	移动式布袋除尘器	1 套	0.5	新建
	喷涂房废气	过滤棉+活性炭吸附 +15m 高排气筒	1 套	6.0	新建
废水	生活污水	化粪池收集后定期清掏施肥	/	/	依托
噪声	设备噪声	置于厂房内，基础减震，加强维修次数	/	3.0	新建
固废	生活垃圾	垃圾桶	1 套	0.5	新建
	一般固废	厂内固废暂存区暂存后外售	/	0.5	新建
	危险废物	规范化危废暂存间	1 个	3.0	新建
其它	环境管理		/	5.0	新建
	环境监测		/	2.0	新建
合 计		/	/	27	/

四、环境管理和监测计划

1、污染物排放清单

本项目的污染排放清单见表 49。

表 49 项目污染物排放清单表

污染源		主要污染物			环保措施	执行标准
		污染因子	排放量	排放浓度		
废水	生活污水	COD、BOD SS、 NH ₃ -N、总磷、总氮	0	/	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不外排	不外排
废气	等离子、激光切割粉尘	颗粒物	0.0855t/a	/	移动式烟尘净化器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表 2 中相关排放限值
	焊接烟尘	颗粒物(无组织)	0.00069t/a		移动式焊烟净化器	
	上料粉尘	颗粒物(无组织)	0.000385t/a	/	移动式布袋除尘器	

	喷涂房废气	有组织	非甲烷总烃	0.0891t/a	2.47mg/m ³	过滤棉+活性炭吸附+15m 高排气筒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61/T1061-2017) 中表面涂装有机废气排放标准限值、《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中表 A.1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
		无组织		0.066t/a	/	车间密闭性, 减少有机废气的无组织排放的概率	
	粘接废气		非甲烷总烃(无组织)	0.0025t/a	/	车间密闭性, 减少有机废气的无组织排放的概率	
噪声	生产设备		噪声	/	/	厂房隔声、基础减振, 加强车辆管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标准
固废	机械加工	废边角料		0	/	外售、综合利用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要求
	焊接工序	焊渣及废焊丝					
	粉尘除尘器	除尘器收集的粉尘					
	原料包装	水性漆包装桶					
	过滤棉吸附装置	废过滤棉					
	设备维修			0	/	暂存于危废暂存间, 后交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及 2013 年修改单有关规定
	废矿物油						
	废含油抹布						
	废矿物油包装桶						
	活性炭吸附装置	废活性炭		6.0t/a	/	分类收集, 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
	粘接工序	废胶桶					
	办公区	生活垃圾					

2、排污口管理要求

排污口是污染物进入环境的通道, 强化排污口的管理是实施污染物总量控制的基础工作之一, 也是区域环境管理逐步实现污染物排放科学化、定量化的重要手段。

(1) 排污口规范化管理的基本原则

- ①向环境排放污染物的排污口必须规范化;
- ②根据本项目污染物排放特点, 员工生活污水及设备噪声厂界达标排放情况

为管理的重点;

③排污口应便于采样和计量监测，便于日常现场监督检查。

(2) 排污口的技术要求

①排污口的位置必须合理确定，按环监(1996)470号文件要求进行规范化管理；

②各排污口应设置符合《污染源监测技术规范》的采样口；

③设置规范的、便于测量流量、流速的测流段。

(3) 排污口立标管理

①各污染物排放口，应按国家《环境保护图形标志》(GB15562.1-95、GB15562.2-95)的规定，设置国家环保部统一制作的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

②污染物排放口的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应设置在靠近采样点的醒目处，标志牌设置高度为其上缘距地面约2m。

表50 各排污口（源）标志牌设置示意图

名称	噪声排放源	废气排放口	危险废物警告	一般固体废物
提示图形符号				
功能	表示噪声向外环境排放	表示废气向大气环境排放	表示危险废物贮存场	表示一般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

(4) 排污口建档管理

①要求使用国家环保部统一印制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规范化排污口标志登记证》，并按要求填写有关内容；

②根据排污口管理档案内容要求，项目投产后，将主要污染物种类、数量、浓度、排放去向、立标情况及设施运行情况记录于档案。

3、环境管理制度

项目运营期应设专人进行环境管理工作，正确处理发展生产与环境保护的关系，监控环保工程的运行，并检查其效果，了解厂内环境质量与影响环境质量的污染因子变化情况，建立健全环保档案，为保护和改善区域环境质量作好组织和监督工作，环境管理具体内容如下：

(1) 严格执行国家环境保护有关政策和法规，及时进行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的验收工作。

(2) 建立、健全环境管理制度，设置专职或兼职环保人员，负责日常环保安全，定期检查环保管理和环境监测工作。

(3) 制定各种可能发生事故的应急计划，定期对职工进行培训演练，配备各种必要的维护、抢修器材和设备，保证发生事故时能及时到位。

(4) 主管环保人员应参加企业和生产调度会议，及时汇报、处理生产运行中存在的环境污染问题。

(5) 应加强与环保部门的联系，取得帮助和指导，共同做好本公司的环保工作。

4、环境保护验收清单

建设单位应按照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并编制验收报告。项目环境保护验收清单见表 51。

表 51 环境保护验收清单

类别	污染源	环保设施名称	数量	验收标准
废气	等离子、激光切割粉尘	移动式烟尘净化器	1 套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相关排放限值
	焊接烟尘	移动式焊烟净化器	7 台	
	上料粉尘	移动式布袋除尘器	1 台	
	喷涂房废气	过滤棉+活性炭吸附+15m 高排气筒	1 套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61/T1061-2017) 中表面涂装有机废气排放标准限值、《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 中表 A.1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
噪声	设备噪声	封闭厂房、紧固设备、厂房隔声等	/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垃圾桶	1 套	合理处置
	废边角料		/	
	金属屑		/	
	焊渣及废焊丝		/	
	除尘器收集的粉尘		/	
	水性漆包装桶	厂家回收	/	
	废过滤棉	由具备处置能力的单位进行处理	/	

危险废物	废矿物油	设置危废暂存间，并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	合理处置
	废含油抹布		/	
	废矿物油包装桶		/	
	废胶桶		/	
	废活性炭		/	

5、环境监控计划

为了有效监控建设项目对环境的影响，厂区环保管理部门应建立环境监测制度，定期委托当地有资质环境监测站开展污染源及环境质量监测，以便及时掌握产排污规律，加强污染治理，并做到心中有数。

(1) 环境监测计划

根据《排放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本项目运行期污染源与环境质量监测计划见表 52。

表 52 污染源与环境监测计划表

污染源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置	监测点数	监测频率	标准
噪声	Leq(A)	厂界外1m	4个	每季度1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4类标准
喷涂废气 (有组织)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	排气筒进出口	1个	1次/年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61/T 1061-2017)中表1有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切割粉尘 (无组织)	颗粒物	企业边界	厂界上风向1个、下风向4个	1次/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排放标准
焊接烟尘 (无组织)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中表A.1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
上料粉尘 (无组织)					
喷涂废气 (无组织)	非甲烷总烃				

(2) 监测方法

应严格按照《污染源统一监测分析方法》和《环境监测技术规范》要求执行。

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 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废气	等离子、激光切割粉尘	颗粒物	移动式烟尘净化器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相关排放限值	
	焊接烟尘	颗粒物	移动式焊烟净化器		
	上料粉尘	颗粒物	移动式布袋除尘器		
	喷涂房废气	非甲烷总烃	过滤棉+活性炭吸附+15m高排气筒		
废水	生活污水	COD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定期清掏施肥不外排	废水不外排	
		BOD			
		NH ₃ -N			
		SS			
		总氮			
		总磷			
固体废物	机械加工	废边角料	交由物资回收单位回收	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处理	
	焊接工序	焊渣及废焊丝			
	粉尘除尘器	除尘器收集的粉尘			
	原料包装	水性漆包装桶	厂家回收		
	过滤棉吸附装置	废过滤棉	由具备处置能力的单位进行处理		
	设备维修	废矿物油			
		废含油抹布			
		废矿物油包装桶			
	粘接工序	废胶桶	集中收集后交有资质单位处理		
	活性炭吸附装置	废活性炭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分类收集，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噪声	设备噪声	厂房隔声、基础减震；加强职工环保意识教育，限制午休运输，车辆限速和禁鸣等措施减轻噪声影响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					
本项目营运期的各项污染物经过治理后对周围生态环境影响很小。					

结论与建议

一、结论

1、项目概况

陕西东方建工集成建筑有限公司装配式集成房屋与钢结构金属产品建设项目位于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永乐镇尚家村，项目总投资 100 万元，年产装配式集成房屋 45 套，钢结构金属产品 20 套，项目环保投资 27 万元，占总投资的 27%。

2、产业政策符合性

本项目为金属结构制造项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第 9 号令《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本项目属于鼓励类中二十一、建筑、13、装配式钢结构绿色建筑技术体系的研发及推广，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及陕西省现行的有关产业政策。

3、项目规划选址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永乐镇尚家村，为西咸新区泾河新城规划的工业用地，租赁陕西三鑫盛源物流有限公司已建成厂房（租赁协议见附件4）进行生产。

距离项目最近点为项目东侧121m处的磨子桥村，项目的各污染物经过处理后可达到排放，不会对环境造成影响。项目项目北侧为空厂房，西侧为西安荣桂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南侧为混凝土搅拌站，东边为预制品厂，项目交通十分便利。项目用水依托周边自来水管网，用电依托周边供电管网，可以满足本项目的要求。项目评价区不涉及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需要特殊保护的地区。

因此，本项目选址合理。

4、环境质量现状

(1) 大气环境：根据陕西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于 2020 年 1 月 23 日环保快报发布的《2019 年 12 月及 1~12 月全省环境空气质量状况》中泾河新城 2019 年环境空气质量现状，项目所在区域的可吸入颗粒、细颗粒物均超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 2018 年修改单中二级标准，属于环境空气质量不达标区域。

(2) 声环境：项目的东、南、西、北厂界及东侧磨子桥村的的昼、夜间声

环境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2类标准要求。

5、环境影响分析

（1）大气环境影响评价

本项目的废气主要为等离子切割粉尘、激光切割粉尘、焊接烟尘、上料粉尘、喷涂废气、粘接废气。

切割粉尘经移动式烟尘净化器收集处理后排放，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焊烟净化器收集处理后排放，上料粉尘经移动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排放浓度可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相关排放限值的要求；喷涂废气经过滤棉+活性炭吸附+15m高排气筒收集处理后排放，排放浓度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61/T 1061-2017）中表1有组织排放限值要求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表A.1厂区内的VOCs无组织排放限值。

（2）水环境影响评价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不产生生产废水，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定期清掏施肥，不外排。

项目废水得到合理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3）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应加强污染源监管、做好土壤污染预防工作。在采取危险废物贮存间地面防腐、车间定期检查维护等措施后，项目建设对区域土壤环境影响较小。

（4）声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噪声设备经距离、隔墙衰减后，经预测，项目噪声对项目四周厂界及东侧磨子桥村的影响值均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2类标准要求。

（5）固体废物影响评价

项目产生的废边角料、焊渣及废焊丝、除尘器收集尘一般固体废物交由物资回收部门进行回收，水性涂料包装桶由厂家回收，废过滤棉需由具备处置能力的单位进行处理。废矿物油、废含油抹布、废矿物油包装桶、废胶桶、废活性炭等危险废物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处

置。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污染物的防治措施在经济技术上可行，能实现达标排放。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应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切实落实本报告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环境管理措施，确保设施正常运行，做到污染物达标排放的情况下，本项目从环境保护角度考虑是可行的。

二、建议与要求

- (1) 环评要求建设单位全面落实环保设施投资。
- (2) 建设单位应设置环保机构和专职人员，健全环保各项管理制度。
- (3) 定期维护环保设施，保持其正常、稳定、有效运行。
- (4) 加强职工操作培训，提高职工技术水平和环保意识，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注意正确的操作规程。避免因操作失误造成的环境影响。

预审意见:

公章

经办人: 年月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公章

经办人: 年月日

审批意见：

公章

经办人：年月日

注 释

一、本报告表应附以下附件、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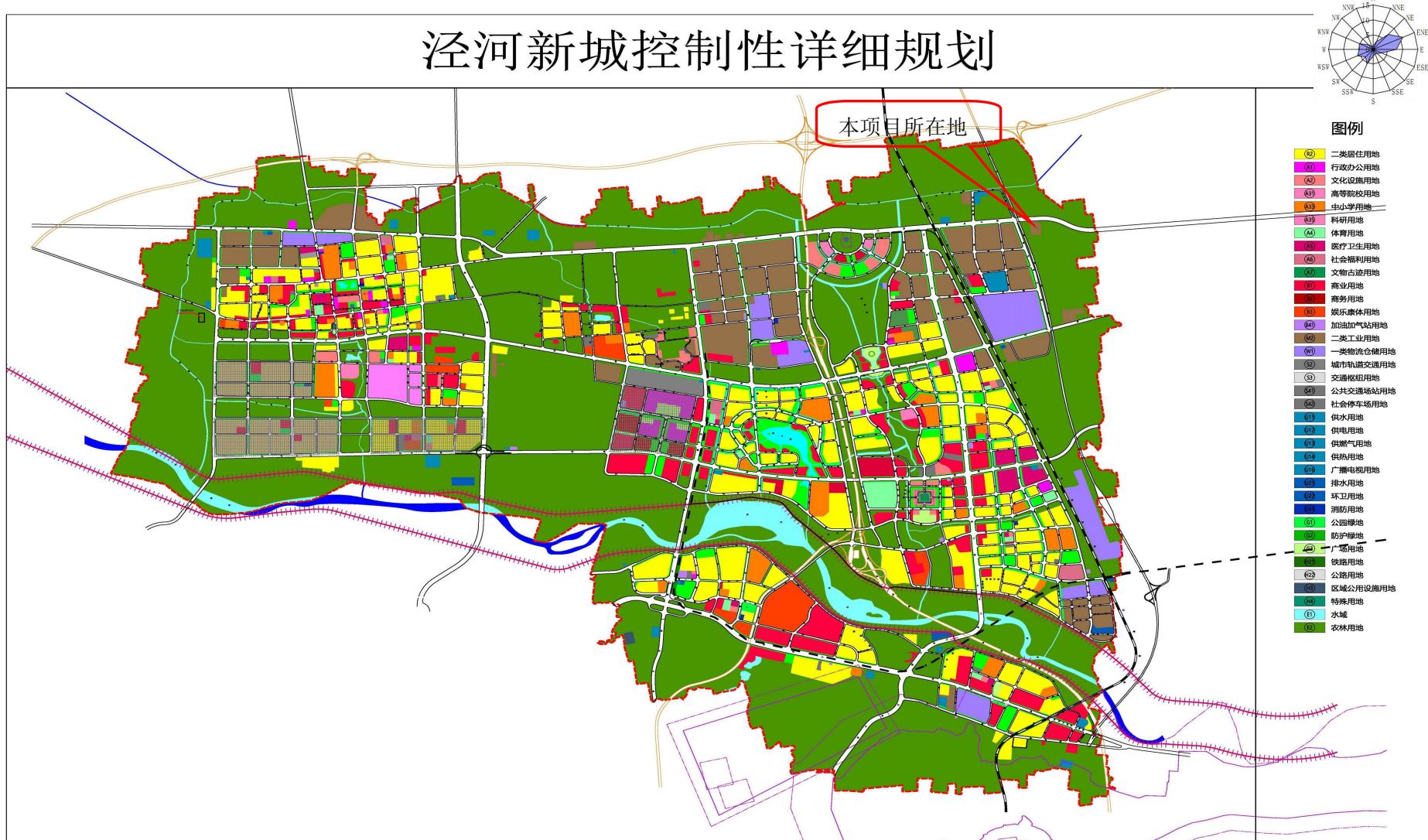
- 附图 1、《项目总规划图》
- 附图 2、《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图 3、《项目周边外环境关系图》
- 附图 4、《项目总平面布置图》
- 附图 5、《项目监测点位图》
- 附图 6、《基础信息底图及环境保护目标图》
- 附件 1、委托书
- 附件 2、备案确认书
- 附件 3、营业执照
- 附件 4、租赁合同
- 附件 5、监测报告
- 附件 6、水性涂料监测报告

附表 1、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基础信息表

二、如果本报告表不能说明项目产生的污染及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应进行专项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的特性和当地环境特征，应选下列 1~2 项进行专项评价。

- 1、大气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 2、水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 3、生态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 4、声影响专项评价
- 5、固体废弃物影响专项评价
- 6、环境风险专项评价

以上专项评价未包括的可另列专项，专项评价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中的要求进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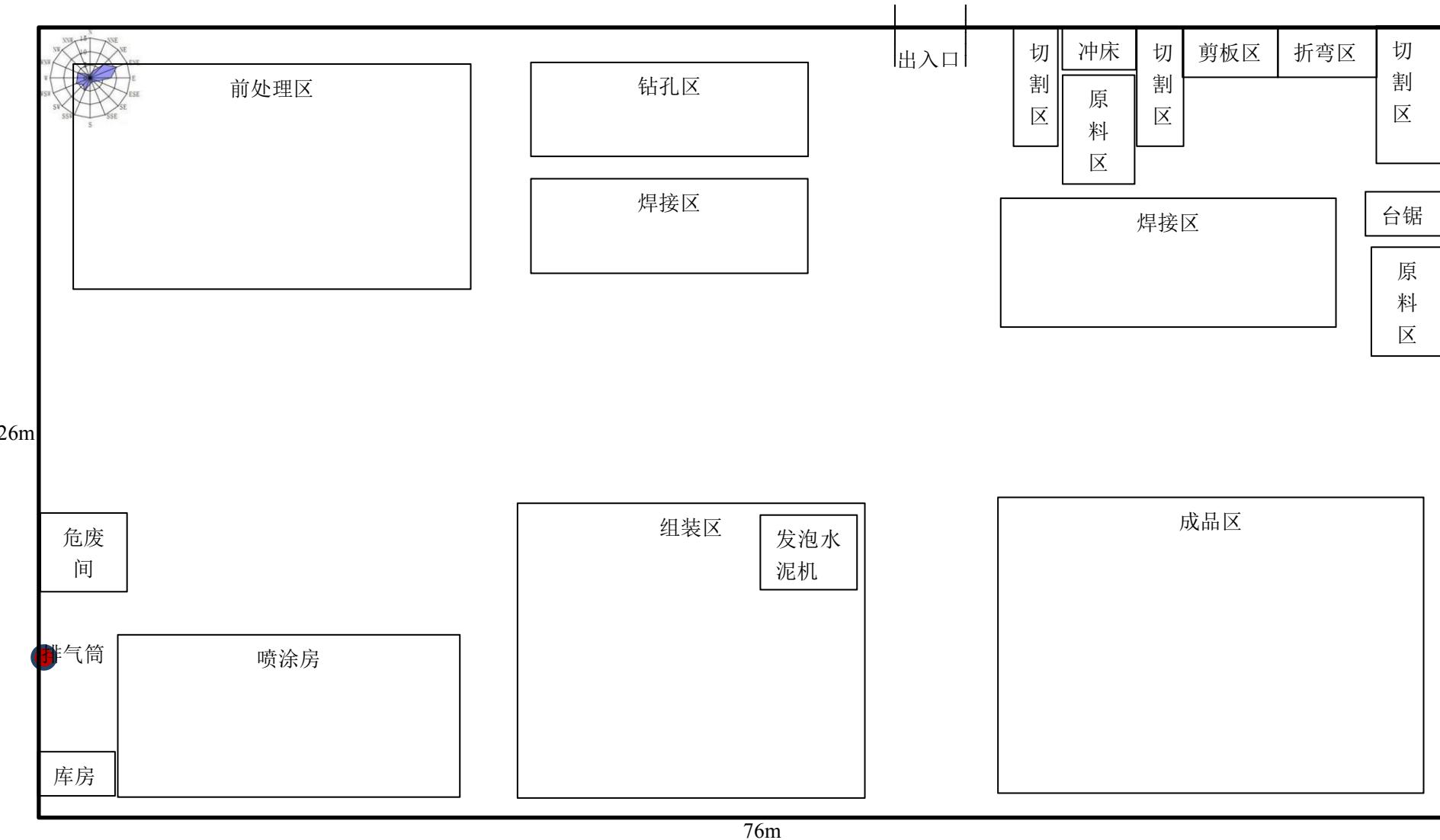
附图一 项目总规划图



附图二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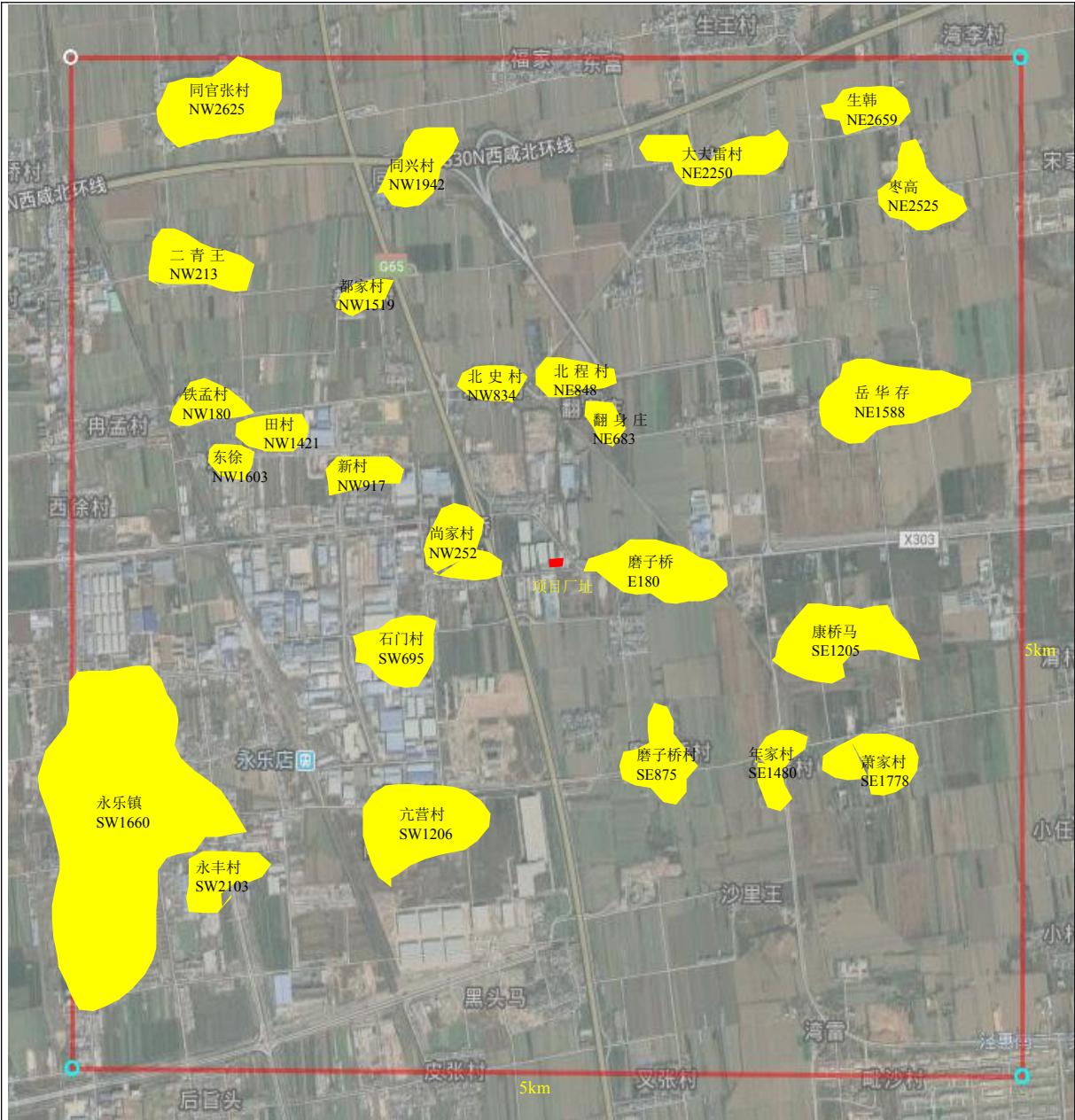


附图三 项目周边外环境关系图



附图四 项目平面布置示意图





图例

环境功能区划：二类

大气评价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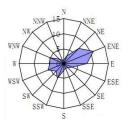
环境空气保护目标



项目厂址



0 500m 1km



附图六 基础信息底图及环境保护目标图

附件 1:

委托书

陕西碧水青山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等有关规定，我单位现决定委托贵公司承担装配式集成房屋与钢结构金属产品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编制《装配式集成房屋与钢结构金属产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特此委托



委托单位（盖章）：陕西东方建工集成建筑有限公司

委托日期：2020 年 10 月 17 日

陕西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确认书

项目名称：装配式集成房屋与钢结构金属产品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2020-611206-33-03-065224

项目单位：陕西东方建工集成建筑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永乐镇尚家村

单位性质：私营企业

建设性质：新建

计划开工时间：2020年11月

总投资：100万元

建设规模及内容：项目规划总建筑面积2000平方米，主要建设装配式集成房屋生产线和钢结构金属产品生产线，并购置与生产相关的机械加工设备和生活办公设备及配套其他附属设施。项目年生产能力为装配式集成房屋45套，钢结构金属产品20套。

项目单位承诺：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填报信息真实、合法和完整。

审核通过

备案机关：泾河新城行政审批与政务服务局

2020年10月28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133MA6WHMJ27Q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进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
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陕西东方建工集成建筑有限公司

类 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朱友海

经营 范围 环境工程、市政工程、建筑安装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装饰装修工程、钢结构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亮化工程、塑胶跑道工程、人造草坪工程、公路工程、交通设施安装工程、环氧地坪工程、园林绿化、园林景观、雕塑工程的设计、施工；标识标牌、导视系统、家具的设计、制作、安装、维护；展览展示服务；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及发布；体育器材、机械设备的销售及安装；照明设备及耗材的销售、安装、维护；计算机软件硬件、多媒体设备的研发、销售；LED显示屏、电子设备的租赁、安装、技术服务；电子产品、集成电路的技术研发、销售；建筑装饰材料、劳保用品的销售。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 册 资 本 陆佰万元人民币

成 立 日 期 2019年03月13日

营 业 期 限 长期

住 所 陕西省西安市曲江新区雁塔南路与共建路
交汇处金辉环球中心A座22层



登记机关

2020年09月28日

关于陕西省三鑫盛源物流有限公司洁净煤 配送中心项目规划情况的函

陕西省三鑫盛源物流有限公司：

你司关于洁净煤配送中心项目的《申请书》已收悉，依据你司报送的《陕西省三鑫盛源物流有限公司勘测定界技术报告》，经我局核查该项目用地符合《西咸新区控制性详细规划》，项目用地规划为二类工业用地。

特此说明。



厂房租赁合同

出租方: 陕西三金资源物流有限公司

承租方: 陕西东方建工集成建筑有限公司

中国·西安



厂房租赁合同书

出租方：陕西三金盛源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地址：泾河新城永乐镇尚家村

邮 编：710000

电 话：15802921338 传真：

甲方开户行：建行高陵区泾河工业园区支行

甲方开户名：吴伟

银行账号：6210 8142 2001 1128 591

承租方：陕西东方建工集成建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法人代表（委托代理人）：宋友海 职务：

地 址：曲江新区金辉环球中心4座22层

电 话：18291820963 传真：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就厂房租赁的有关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 租赁物业位置、面积、功能及用途

1.1 甲方将位于公司院内⑦号厂房（以下简称该租赁物）租赁予乙方使用。

1.2 该租赁物套内建筑面积为 贰仟 平方米，上述租赁面积作为本合同租金等相关费用收取时的计算依据。

1.3 该租赁物的用途为工业厂房，非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私自改变房屋的内部结构及各种配套设施，并随时接受检查。

1.4 本租赁物内采取包租的方式，由乙方自行经营管理。

第二条 租赁期限

2.1 本合同租赁期限 叁 年（以下简称“租期”），自 2020 年 10 月 10 日起至年 2023 10 月 10 日止。

2.2 租赁期限届满，如乙方需继续承租该租赁物，乙方须在本合同租期届满前三个工作日提出书面续租申请，经甲方同意后，甲乙双方将对有关租赁事项重新签订租赁合同，在同等承租条件下，乙方有优先续租权。如乙方不续租，则要配合甲方再次出租看房。

2.3 租赁期满或合同解除后，甲方有权收回租赁物，乙方应按照原状返还租赁物及其设备设施。甲乙双方应对租赁物和设备设施及水电使用等情况进行验收，结清各自应承担的费用。

第三条 租赁费用

4.1 租赁费用

本租赁合同的租赁费用为每个月 壹拾肆元/m² / 月，即：14元/m² × 2000m² × 12月 = 33600元

4.2 租金

甲乙双方约定乙方向甲方支付该租赁物的年租金（此租金不含物业费、基本电费和发票税金）。为 肆拾叁万陆仟元、(33600元) 元（大写：肆拾叁万陆仟元）；经甲乙双方约定合同期内年租金以每 2 年递增 2 元。租赁期限届满，如乙方需继续承租该租赁物，租金由甲乙双方共同商定。如租赁期内，甲方要出售此租赁物必须保证承租方履行完和甲方签订的本合同。

第四条 租赁费用的支付

4.1 乙方应于~~2020~~年~~10~~月~~10~~日前，向甲方支付首笔租金（此租金不含物业费和基本电费）。首笔租金的对应租期为~~2020~~年~~11~~月~~10~~日至~~2021~~年~~11~~月~~10~~日，金额为人民币~~336000~~元，大写：~~叁拾叁万陆仟元~~。后续租金为每~~12~~个月收取一次，租金到期日前~~30~~日乙方应向甲方支付下一年度租金，乙方向甲方支付款项以款项进入甲方结算帐户之日为付款日。

第五条 租赁物的转让与转租

5.1 在租赁期限内，若遇甲方转让租赁物的部分或全部产权，甲方应当在转让租赁物前 60 日内，书面通知乙方，在同等受让条件下，乙方对本租赁物享有优先购买权。但乙方逾期未予以书面答复的，视同乙方放弃优先购买权，接受甲方转让本租赁物给其他受让人。甲方应确保受让人履行本合同的条款，乙方应当在甲方转让本租赁物后 15 日内，重新与受让人签订新的租赁合同，甲方的权利与义务由新的受让人承担，乙方的权利与义务仍然按照本合同约定条款执行。

5.2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同意，乙方在租赁物所在地设立新公司（以下简称“新公司”）后，应于注册之日起 1 个月内书面通知甲方并提交新公司营业执照、法人身份证明复印件一份，届时乙方基于合同产生的权利和义务，均直接自动转由新公司享有和承担。同时，乙方保证就新公司不履行本合同约定义务之行为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为避免疑问，权利和义务转移的日期为新公司营业执照的签发日期。

5.3 除甲乙双方另有约定以外，乙方需事先征得甲方书面同意，方可在租期内将房屋部分或全部转租给第三人，并就第三人的行为向甲方承担责任。

第六条 双方权利与义务

6.1 乙方应保证遵守国家、当地的法律法规规定以及租赁物所在园区的物业管理规约，租期内，乙方应保障租赁物及其附属物品、设备设施处于适用和安全的状态，因乙方保管不当或不合理使用，致使租赁物及其设备设施发生损坏或

故障的，乙方应负责维修或承担赔偿责任；承租人在使用该厂房时，如果在内部进行（二次）装修，应依据国家及当地的相关消防法规要求应用，并依用途自行完成该厂房的（二次）消防报批；承租人不得擅自改动厂房结构、设施、管网设备等，自行改动造成消防系统性能受损或不符合消防规范，而造成承租人或相邻权人相关损失的，由承租人承担相应责任。因乙方违法违纪或提前解除合同的，甲方不退回剩余租金。

第七条 违约责任

7.1 甲方如没有按期交付租赁物或没按时提供以上条件，超过 10 个工作日，乙方可以解除合同。乙方解除合同的，甲方应在收到乙方解除合同通知书的 7 个工作日内退回乙方已缴纳的本租赁物租赁保证金和首笔租金。

7.2 乙方未按约定支付租赁保证金、租金等相关费用的，应向甲方支付滞纳金，滞纳金金额为：拖欠天数乘以欠缴费用总额的 3‰。

7.3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收回租赁物：

- a) 不按照约定支付租金及其他应付费用达 60 日的。
- b) 擅自改变租赁物用途的。
- c) 擅自拆改变动或损坏租赁物主体结构的。
- d) 保管不当或不合理使用导致设备设施损坏并拒不赔偿的。
- e) 利用租赁物从事违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或者妨碍他人正常工作、生产经营的。

7.4 在租期内，如乙方逾期支付租金或其他费用超过 30 天或租期内累计逾期支付租金或其他费用超过 30 天，甲方在书面通知乙方交纳欠款之日起 15 日内，乙方未支付有关款项，甲方有权停止乙方使用租赁物内的有关设施，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第三人的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依此类推，如乙方欠交租金或其他费用超过 60 天或多次逾期支付租金或其他费用累计超过 60 天，甲方有权提

前解除本合同，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并按以下约定执行：

在甲方以传真、信函或在租赁物办公区域张贴公示等书面方式通知乙方（包括受转租人）之日起，本合同自动终止。甲方有权留置乙方租赁物内的财产（包括受转租人的财产）并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在 15 日内履行债务，乙方逾期未履行的，甲方可以留置债务人财产，可以协商折价，也可依法拍卖、变卖留置物。留置物经折价、拍卖、变卖后，其价款超过甲方债权的部分归乙方所有，不足部分由乙方清偿。

7.5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提前终止本合同。如乙方确需提前解约，须提前三个月书面通知甲方，且履行完毕以下手续，方可提前解约。

- a) 向甲方交回租赁物；
- b) 交清承租期的租金及其它因本合同所产生的费用。

第八条 免责条款

由于不可抗力，如地震、暴风雨、洪水、火灾及其他自然活动，流行病、战争、暴乱、敌对行为、公众动乱、公敌行为，政府或公众机构的禁止或行为，罢工或其他劳工纠纷或工作中断，或其他超出双方所能控制并且不可阻止和避免发生的行为，造成任何一方无法履行全部或部分合同，无法履约的一方应该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十四天内向另一方出具书面通知，并尽可能减轻损害。在事后三十天内提供事件的详细信息。有关政府部门出具的证明以及说明其无法全部或部分履约的申明。不可抗力事件发生时，任何一方对于另一方无法或推迟履约所造成的损害、增加成本或损失不承担责任。如果不可抗力事件持续一个月以上，双方应就合同义务进行协商。如果在协商开始后三十天内无法达成协议，任何一方均可以终止本合同。

第九条 合同的终止

本合同提前终止或租期届满，甲、乙双方未达成续租协议的，乙方应于终止之日或租赁期限届满之日起十天内迁离租赁物，并将其租赁物归还甲方。

乙方逾期不迁离或不返还租赁物的，应向甲方双倍支付延期租金。但甲方有权以邮件、传真或在租赁物办公区域张贴公示的形式通知乙方不接受双倍租金，并有权收回租赁场所，将租赁物内的乙方物品搬离租赁物，且不负保管责任。

第十条 通知

10.1 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以及双方的文件往来，应以书面形式进行；传真以本合同第一页所示传真号码一经发出，挂号邮件以本合同第一面所示地址并以对方为收件人付邮七日后，均视为已送达。

10.2 甲、乙双方通讯信息的变更，包括但不限于电话、传真、地址，均应于变更后七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自行承担送达不能或送达迟延的不利后果。

第十一条 适用法律

本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管辖，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解释。在履行中发生争议，应由双方协议解决，若协商不成，则向租赁物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二条 其它条款

12.1 对本合同任何的修改或补充只能由双方以书面形式达成协议，成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该书面修改或补充按照中国相关的规定进行重新登记。

12.2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12.3 乙方使用甲方院内道路（~~厂房门前指定区域~~）费用及物业费每年按~~壹万~~元付给甲方，电费按~~壹~~元/度（电费按月结算），水费暂不收取。

12.4 甲方免费提供四间办公室（一楼2间，楼上2间），如乙方额外在需要办公室，甲方按照每间每月200元，按年收取。

第十三条 合同效力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生

效；双方签字盖章时间不一致的，以时间在后一方签字盖章时间为本合同生效日期。

甲方（印章）

授权代表（签字）吴伟

签订时间：2020年10月19日

乙方（印章）

授权代表（签字）朱友海

签订时间：2020年10月19日



报告



众信检测
ZHONGXIN TESTING

正本

192712050154

有效期至2025年12月05日

监 测 报 告

项目编号: SZETC(监)字[2020]第10075号

建设单位: 陕西东方建工集成建筑有限公司

监测范围: 装配式集成房屋与钢结构金属产品

监测时段: 2020年11月3日

项目名称: 装配式集成房屋与钢结构金属产品

建设项目环境噪声现状监测

委托单位: 陕西东方建工集成建筑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三日

陕西众信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说 明

- 1、本报告适用于陕西众信环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示水和废水、环境空气和废气、微生物、噪声、室内污染物和土壤、非道路移动机械等项目的检测分析结果。
- 2、报告无本公司盖章，无骑缝章，无校核人、审核人、签发人签字无效。
- 3、送样委托检测，应书面说明样品来源，本公司仅对委托样品负责。
- 4、对报告数据有异议，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书面申诉。逾期视为认可检测结果。但对于一些不可重复的检测项目，本公司一概不受理。
- 5、报告仅提供给委托方，本公司不承担其他方应用本报告所产生的责任。
- 6、报告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完整复制除外）。

电 话：(029) 86923377

传 真：(029) 86923377

邮政编码：710018

地 址：西安市高陵区崇皇街道泾园路 111 号

监测报告

一、监测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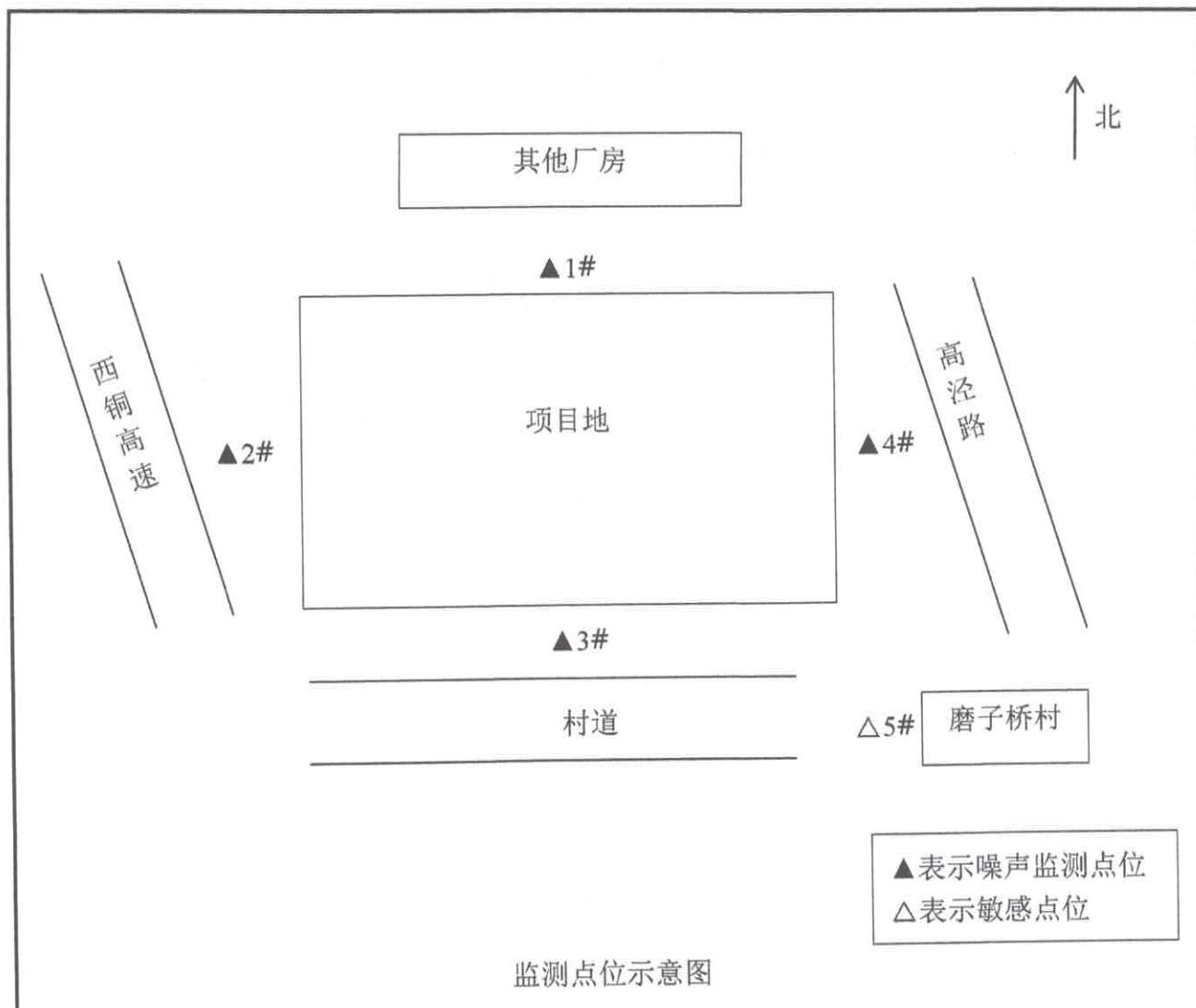
项目名称	装配式集成房屋与钢结构金属产品建设项目环境噪声现状监测
委托单位	陕西东方建工集成建筑有限公司
项目地址	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永乐镇尚家村
监测性质	委托监测
采样日期	2020年10月28日-2020年10月29日
分析日期	2020年10月28日-2020年10月29日
采样依据	《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
监测项目	环境噪声：等效连续A声级
监测点位 /频次	环境噪声：在厂界四周及敏感点磨子桥村各布设1个监测点位，共5个监测点； 频次：昼、夜间各1次，共2天
检测仪器型 号/编号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SZETC-099, 有效期至 2021.8.10 声校准器 AWA6021/ SZETC-097, 有效期至 2021.8.10

监 测 报 告

二、噪声监测

监 测 结 果 (采样时间: 2020年10月28日)			单位: dB (A)
测量点位/编号		昼间 (Leq)	夜间 (Leq)
1#		56	43
2#		57	44
3#		57	44
4#		55	45
5#		56	45
仪器校准值	声级校准器 声压级 94.0±0.3dB	测量前: 93.8 测量后: 93.9	测量前: 93.9 测量后: 93.8
气象条件		天气: 阴 风速: 1.4m/s	天气: 阴 风速: 1.3m/s
监 测 结 果 (采样时间: 2020年10月29日)			单位: dB (A)
测量点位/编号		昼间 (Leq)	夜间 (Leq)
1#		56	45
2#		57	44
3#		54	46
4#		57	46
5#		56	45
仪器校准值	声级校准器 声压级 94.0±0.3dB	测量前: 93.8 测量后: 93.9	测量前: 93.9 测量后: 93.8
气象条件		天气: 晴 风速: 1.5m/s	天气: 晴 风速: 1.3m/s

监测报告



备注	1、本次监测项目、点位及频次按委托方要求进行； 2、噪声仪测量前后校准误差不超过0.5dB(A)，满足监测规范要求； 3、本次监测结果仅对本次监测点位所采集的样品有效。
----	--

编制人: 柳春娟 校核人: 赵锐 审核人: 吕迪 签发人: 王立
 2020年11月3日 2020年11月3日 2020年11月3日 2020年11月3日





172721340258
有效期至2023年01月20日

正本

监测报告

同元监(现)字(2019)第137号



项目名称: 陕西三鑫盛源物流有限公司
物流煤炭仓储项目

监测类型: 环境质量现状监测

委托单位: 陕西三鑫盛源物流有限公司

陕西同元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2019年3月8日

检测专用章

说 明

- 1、本报告可用于陕西同元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出示的水和废水（包括大气降水）、废气和环境空气、微生物、噪声、固废和土壤等项目的监测分析结果。
- 2、报告无监测单位盖章，无骑缝章，无室主任、审核人、签发人签字无效。
- 3、如被测单位对报告数据有异议，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若邮寄可依邮戳为准），向出具报告单位提出书面要求，陈述有关疑点及申诉理由。逾期则视为认可监测结果。但对于一些不可重复的监测项目，我公司不予受理。
- 4、报告未经我公司书面批准，不得复制（完整复制除外）。
- 5、本报告中监（检）测结果数据仅对本次所采集或送检样品负责，委托方对送检样品和提供的相关信息真实性负责；对不可复现的检测项目，本次检测结果仅对检测所代表的时间和空间负责。

电话：029-85535608

传真：85535608

邮编：710082

地址：西安市莲湖区劳动北路 138 号

9 桢 401.501 号

监测报告

同元监(现)字(2019)第137号

第1页共3页

项目名称	陕西三鑫盛源物流有限公司物流煤炭仓储项目环境质量现状监测		
委托单位	陕西三鑫盛源物流有限公司		
委托单位地址	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永乐镇尚家村		
项目地址	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永乐镇尚家村		
样品状态	滤膜完好、边缘轮廓清晰		
采样日期	2019.3.1-2019.3.7	分析日期	2019.3.2-2019.3.8
监测内容	<p>(1) 环境空气 监测点位：1#厂区上风向、2# - 4#厂区下风向 监测项目：TSP 监测频次：共监测七天，TSP 监测 24 h 值。同时记录风速、风向、气温、气压</p> <p>(2) 噪声 监测点位：厂界四周各设一个监测点（1# - 4#）、5#北史村、6#磨子桥村 监测项目：等效连续 A 声级 Leq (A) 监测频次：监测 2 天，昼、夜各监测一次</p>		
监测依据及仪器	<p>环境空气测依据、仪器及检出限见表 1</p> <p>噪声监测依据、仪器见表 3</p>		
监测结果	<p>环境空气污染物 24 h 值监测结果见表 2</p> <p>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4</p>		
备注	<p>监测点位示意图见附图</p> <p>本次监测结果仅对本次采集样品负责</p>		

表 1 环境空气和废气监测依据、仪器及检出限

监测项目	监测依据	仪器名称/型号	检出限
TSP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智能综合采样器 ADS-2062 分析天平 AUW120D	0.001mg/m ³

监测报告

同元监(现)字(2019)第137号

第2页共3页

表2 环境空气污染物24h值监测结果($\mu\text{g}/\text{m}^3$)

监测点位	监测时间	TSP	气温(℃)	气压(kPa)	风速(m/s)	风向
1#厂区上风向	2019.3.1	143	11.5	95.9	1.8	东
	2019.3.2	131	8.6	96.6	1.0	东北
	2019.3.3	156	14.5	95.8	2.0	东南
	2019.3.4	175	13.6	95.6	2.9	西北
	2019.3.5	153	15.4	95.7	1.4	西南
	2019.3.6	166	15.2	95.8	1.3	西南
	2019.3.7	168	12.6	95.6	2.8	东
2#厂区下风向	2019.3.1	164	11.9	95.8	2.8	东
	2019.3.2	154	8.4	95.6	1.7	东北
	2019.3.3	135	14.2	95.4	1.5	东南
	2019.3.4	153	13.2	95.6	2.6	西北
	2019.3.5	139	15.6	95.3	1.1	西南
	2019.3.6	126	15.9	95.4	1.5	西南
	2019.3.7	156	12.2	95.6	3.0	东
3#厂区下风向	2019.3.1	161	11.5	95.9	2.3	东
	2019.3.2	123	8.6	95.4	2.8	东北
	2019.3.3	154	14.8	95.6	2.9	东南
	2019.3.4	169	13.6	95.4	1.6	西北
	2019.3.5	163	15.8	95.6	2.5	西南
	2019.3.6	154	15.4	95.4	2.4	西南
	2019.3.7	168	12.9	95.6	2.3	东
4#厂区下风向	2019.3.1	133	11.5	95.8	2.3	东
	2019.3.2	153	8.5	95.8	3.0	东北
	2019.3.3	162	14.3	95.7	2.4	东南

监测报告

同元监(现)字(2019)第137号

第3页共3页

监测点位	监测时间	TSP	气温(℃)	气压(kPa)	风速(m/s)	风向
4#厂区 下风向	2019.3.4	153	13.6	95.6	1.5	西北
	2019.3.5	166	15.4	95.6	1.6	西南
	2019.3.6	170	15.9	95.6	2.4	西南
	2019.3.7	126	12.3	95.6	2.8	东

表3 噪声监测依据及仪器

监测项目	监测依据			仪器名称/型号
环境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6-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型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型
2019.3.1	校准前	93.8dB (A)	气象条件	晴
	校准后	93.9dB (A)		风速: 2.1m/s
2019.3.2	校准前	93.8dB (A)		多云
	校准后	93.9dB (A)		风速: 1.3m/s

表4 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			
	2019.3.1		2019.3.2	
	昼间 L _{eq} dB (A)	夜间 L _{eq} dB (A)	昼间 L _{eq} dB (A)	夜间 L _{eq} dB (A)
1#东厂界	52.6	42.3	53.6	42.8
2#南厂界	52.9	41.8	52.4	41.9
3#西厂界	53.4	42.3	51.6	42.3
4#北厂界	56.9	47.5	57.3	46.9
5#北史村	52.8	41.5	52.9	42.3
6#磨子桥村	52.1	42.6	51.3	42.8

编写人: 王伟 室主任: 李倩

审核人: 陈佩佩

签发人: 王伟

2019年3月8日 2019年3月8日 2019年3月8日 2019年3月8日





附图 监测点位示意图

四〇四



172721340258
有效期至2023年01月20日

正本

监测报告

同元监(现)字(2019)第059号

项目名称: 西安润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西咸新区分公司
西安润源铝合金模板项目
监测类型: 环境质量现状监测
委托单位: 西安润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西咸新区分公司



陕西同元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2019年2月20日



说 明

1、本报告可用于陕西同元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出示的水和废水（包括大气降水）、废气和环境空气、微生物、噪声、固废和土壤等项目的监测分析结果。

2、报告无监测单位盖章，无骑缝章，无室主任、审核人、签发人签字无效。

3、如被测单位对报告数据有异议，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若邮寄可依邮戳为准），向出具报告单位提出书面要求，陈述有关疑点及申诉理由。逾期则视为认可监测结果。但对于一些不可重复的监测项目，我公司不予受理。

4、报告未经我公司书面批准，不得复制（完整复制除外）。

5、本报告中监（检）测结果数据仅对本次所采集或送检样品负责，委托方对送检样品和提供的相关信息真实性负责；对不可复现的检测项目，本次检测结果仅对检测所代表的时间和空间负责。

电话：029-85535608

传真：85535608

邮编：710082

地址：西安市莲湖区劳动北路 138 号

9 棟 401.501 号

监 测 报 告

同元监(现)字(2019)第059号

第1页 共5页

项目名称	西安润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西咸新区分公司西安润源铝合金模板项目 环境质量现状监测		
委托单位	西安润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西咸新区分公司		
委托单位地址	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工业密集区永乐园区南北大道23号		
项目地址	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工业密集区永乐园区南北大道23号		
样品状态	采气袋完好，无破损		
采样日期	2019.2.13-2019.2.19	分析日期	2019.2.14-2019.2.20
监测内容	<p>(1) 环境空气 监测点位：1#项目所在地、2#石门村 监测项目：非甲烷总烃 监测频次：连续监测7天，每天监测4次。同时记录风速、风向、气温、气压</p> <p>(2) 噪声 监测点位：厂界四周各设一个监测点（1#-4#）、5#永乐村 监测项目：等效连续A声级 Leq (A) 监测频次：监测2天，昼、夜各监测一次</p>		
监测依据及仪器	<p>环境空气监测依据、仪器及检出限见表1</p> <p>噪声监测依据、仪器见表3</p>		
监测结果	<p>环境空气监测结果见表2</p> <p>噪声监测结果见表4</p>		
备注	<p>监测点位示意图见附图 本次监测结果仅对本次采集样品负责</p>		

监 测 报 告

同元监(现)字(2019)第059号

第2页共5页

表1 环境空气监测依据、仪器及检出限

监测项目	监测依据	仪器名称/型号	检出限
*非甲烷总烃	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气相色谱仪 GC9790I	0.07 mg/m ³
备注	带“*”的为分包检测		

表2 特征因子监测结果 (mg/m³)

监测点位	监测时间	非甲烷总烃	气温 (°C)	气压 (kPa)	风速 (m/s)	风向
1# 项目所在地	2019.2.13	02:00	0.42	-1.2	95.4	1.9
		08:00	0.46	2.5	95.5	2.5
		14:00	0.58	6.5	95.6	2.4
		20:00	0.46	3.7	95.5	2.1
	2019.2.14	02:00	0.58	-2.5	95.6	1.7
		08:00	0.68	2.6	95.5	1.6
		14:00	0.42	4.5	95.5	2.4
		20:00	0.62	1.9	95.6	2.5
	2019.2.15	02:00	0.51	-3.5	95.6	1.6
		08:00	0.48	2.6	95.5	2.5
		14:00	0.64	6.1	95.5	2.4
		20:00	0.61	2.8	95.4	2.9
	2019.2.16	02:00	0.50	-2.3	95.6	1.5
		08:00	0.40	1.6	95.5	1.2
		14:00	0.42	5.6	95.5	2.3
		20:00	0.42	2.9	95.6	1.5
	2019.2.17	02:00	0.61	-1.5	95.5	1.5
		08:00	0.65	2.6	95.4	2.9
		14:00	0.55	3.2	95.6	1.6
		20:00	0.64	-0.8	95.5	1.4

监 测 报 告

同元监(现)字(2019)第059号

第3页共5页

监测点位	监测时间		非甲烷总烃	气温(°C)	气压(kPa)	风速(m/s)	风向
1#项目所在地	2019.2.18	02:00	0.70	-3.5	95.4	2.7	东北
		08:00	0.69	1.5	95.5	2.1	东北
		14:00	0.49	4.6	95.6	1.1	东北
		20:00	0.58	-2.3	95.4	2.3	东北
	2019.2.19	02:00	0.43	2.5	95.4	2.0	东北
		08:00	0.59	4.6	95.4	2.3	东北
		14:00	0.61	8.5	95.5	2.1	东北
		20:00	0.54	3.6	95.6	2.0	东北
2#石门村	2019.2.13	02:00	0.48	-1.5	95.5	1.4	东北
		08:00	0.54	2.7	95.5	2.1	东北
		14:00	0.51	6.2	95.6	1.0	东北
		20:00	0.48	3.6	95.5	3.0	东北
	2019.2.14	02:00	0.47	-2.3	95.4	1.4	西南
		08:00	0.63	2.7	95.5	2.8	西南
		14:00	0.65	4.6	95.5	1.2	西南
		20:00	0.69	1.3	95.6	2.7	西南
	2019.2.15	02:00	0.71	-3.4	95.6	1.5	东北
		08:00	0.51	2.1	95.5	1.6	东北
		14:00	0.55	6.6	95.5	1.6	东北
		20:00	0.64	2.1	95.4	1.6	东北
	2019.2.16	02:00	0.50	-2.8	95.6	1.8	东北
		08:00	0.45	1.4	95.5	1.5	东北
		14:00	0.45	5.1	95.4	1.4	东北
		20:00	0.64	2.1	95.6	2.0	东北

监 测 报 告

同元监(现)字(2019)第059号

第4页共5页

监测点位	监测时间		非甲烷总烃	气温(°C)	气压(kPa)	风速(m/s)	风向
2#石门村	2019.2.17	02:00	0.67	-1.9	95.5	3.0	东北
		08:00	0.71	2.1	95.5	2.7	东北
		14:00	0.68	3.5	95.6	3.0	东北
		20:00	0.71	-0.5	95.5	1.0	东北
	2019.2.18	02:00	0.43	-3.2	95.4	2.2	东北
		08:00	0.45	1.9	95.5	2.1	东北
		14:00	0.47	4.1	95.6	2.9	东北
		20:00	0.64	-2.1	95.4	1.3	东北
	2019.2.19	02:00	0.48	1.6	95.4	2.7	东北
		08:00	0.51	4.8	95.5	1.4	东北
		14:00	0.49	8.1	95.5	2.8	东北
		20:00	0.69	3.2	95.6	3.0	东北

表3 噪声监测依据及仪器

监测项目	监测依据		仪器名称/型号
环境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6-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型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型
校准前	93.8dB (A)	气象条件	晴
校准后	93.9dB (A)		风速: 2.1m/s

表4 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			
	2019.2.13		2019.2.14	
	昼间 dB (A)	夜间 dB (A)	昼间 dB (A)	夜间 dB (A)
1#厂界东侧	53.2	42.4	52.6	42.9
2#厂界南侧	52.7	42.0	53.1	42.6
3#厂界西侧	52.0	41.8	52.9	41.2

监 测 报 告

同元监(现)字(2019)第059号

第5页共5页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			
	2019.2.13		2019.2.14	
	昼间 dB (A)	夜间 dB (A)	昼间 dB (A)	夜间 dB (A)
4#厂界北侧	53.0	42.1	53.6	42.6
5#永乐村	52.1	41.8	52.7	41.3

编写人: 张华伟

室主任: 李倩

审核人: 陈佩凡

签发人: 吴连云
413

2019年2月27日 2019年2月20日 2019年2月20日 2019年2月20日

附图 监测点位示意图





152702340080
有效期至2021年11月18日



(2015)(陕)质监认字024号
有效期至2021年11月27日

检验报告

INSPECTION REPORT

No. 2019ZS288AI



样品名称 真石漆

委托单位 陕西木木森科技有限公司

检验类别 委托检验

陕装饰材料质量监督检验站

专业性 准确性 及时性

陕西省装饰装修材料质量监督检验站

SHANXI DECORATION AND DECORATION MATERIAL QUALITY SUPERVISION AND INSPECTION STATION

检验报告专用章

陕西省装饰装修材料质量监督检验站

检验报告

No. 2019ZS288AI

共2页 第1页

样品名称	真石漆	商 标	牧木森
规格型号	外墙型 25kg	样品等级	合格品
委托单位	陕西木木森科技有限公司	检验类别	委托检验
生产单位	陕西木木森科技有限公司	样品数量	5kg
送 样 人	陕西木木森科技有限公司： 万鹏	到样日期	2019.05.17
样品状态 描述	砂壁状，适合检验	生产日期 或批号	——
检验依据	JG/T 24-2018 《合成树脂乳液砂壁状建筑涂料》 GB 24408-2009 《建筑用外墙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	检验日期	2019.05.17 至 2019.06.11
检验项目	容器中状态、干燥时间、施工性、吸水量等八项		
检 验 结 论	该样品经检验所检项目均符合 JG/T 24-2018 《合成树脂乳液砂壁状建筑涂料》标准（外墙型）技术要求；其有害物质限量符合 GB 24408-2009 《建筑用外墙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标准（水性外墙涂料面漆）技术要求。		
备注			

批准:

审核:

主检:

签发日期: 2019年06月12日

陕西省装饰装修材料质量监督检验站

检验报告

No. 2019ZS288AI

共2页 第2页

序号	检验项目	要 求	检验结果	单项判定
1	容器中状态	搅拌后无结块，呈均匀状态	搅拌后无结块，呈均匀状态	合 格
2	热贮存稳定性(15d)	无结块、霉变、凝聚及组成物的变化	无结块、霉变、凝聚及组成物的变化	合 格
3	施工性	施涂无障碍	施涂无障碍	合 格
4	吸水量(2h)/g	≤2.0	0.6	合 格
5	初期干燥抗裂性	3h 无裂纹	3h 无裂纹	合 格
6	低温稳定性(3次循环)	不变质	不变质	合 格
7	干燥时间 (表干)	≤4h	2h30min	合 格
8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含量/(g/L)	≤150	21	合 格

以下空白



152702340080
有效期至2021年11月18日



(2015)(陕)质监认字024号
有效期至2021年11月27日

检验报告

INSPECTION REPORT

No. 2020ZS149AI

样品名称 内墙乳胶漆

委托单位 陕西建荣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检验类别 装饰材料质量监督检验

陕西省装饰装修材料质量监督检验站

SHAANXI DECORATION AND DECORATION MATERIAL QUALITY SUPERVISION AND INSPECTION STATION



陕西省装饰装修材料质量监督检验站

检验报告

No. 2020ZS149AI

共2页 第1页

样品名称	内墙乳胶漆	商 标	建荣
规格型号	内墙	样品等级	合格品
委托单位	陕西建荣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检验类别	委托检验
生产单位	陕西建荣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样品数量	5kg
送 样 人	陕西建荣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许向玉	到样日期	2020.03.10
样品状态 描述	液状，适合检验	生产日期 或批号	2020.03.05
检验依据	GB/T 9756-2018 《合成树脂乳液内墙涂料》	检验日期	2020.03.11 至 2020.03.24
检验项目	在容器中状态、涂膜外观、耐碱性、耐洗刷性等八项		
检 验 结 论	该样品经检验物理性能符合 GB/T 9756-2018 《合成树脂乳液内墙涂料》标准（面漆 合格品）技术要求。	(检验报告专用章)	签发日期：2020年03月25日
备注			

批准：夏帆

审核：70007

主检：

张军

陕西省装饰装修材料质量监督检验站



检 验 报 告

No. 2020ZJL-AI

共 2 页 第 2 页

序号	检验项目	要 求	检验结果	单项判定
1	在容器中状态	无硬块, 搅拌后呈均匀状态	无硬块, 搅拌后呈均匀状态	合 格
2	涂膜外观	正常	正常	合 格
3	干燥时间(表干)	≤2h	40min	合 格
4	施工性	刷涂二道无障碍	刷涂二道无障碍	合 格
5	耐碱性(24h)	无异常	无异常	合 格
6	耐洗刷性/次	≥350	洗刷 350 次 无露底	合 格
7	低温稳定性(3次循环)	不变质	不变质	合 格
8	对比率(白色和浅色)	≥0.90	0.91	合 格
9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VOC)(g/L)	≤120	16	合 格

以下空白



2016090120S



检测
CNAS L2396



(2016)国认监认字(234)号

检验报告

No:TL012—180932

样品名称 抗碱封闭底漆

型号规格 D2000

受检单位 上海欣鼎涂料有限公司

检验类别 送检

上海市建筑材料及构件质量监督检验站





2016090120S

检测
CNAS L2396 (2016)认监认字(234)号

报告编号: TL012-180932

上海市建筑材料及构件质量监督检验站

检验报告

共2页 第1页

样品名称	抗碱封闭底漆			商标	怡佰丽			
型号规格	D2000			等级	合格品			
委托单位	上海欣鼎涂料有限公司			检验类别	送样			
工程名称								
生产单位	上海欣鼎涂料有限公司							
委托单编号	TL012-180932	送样日期	2018年 03月 03日					
取样日期	2018年 03月 03日	取样地点	公司库房					
生产日期	2018年 02月 27日	代表批数量	1吨					
批号或编号	-----	送样数量	1kg					
样品状态描述	乳白色透明液体							
检验依据和综合判定规则	JG/T210-2007建筑内外墙用底漆外墙II型 GB 24408-2009建筑用外墙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							
检验日期	2018年 03月 04日至2018年 04月 25日							
检验结论	送检的样品经检验,按上述检验依据的技术指标判定为合格。 检验机构(盖章) 签发日期 2018年 04月 28日							
委托单位 通讯资料	地址	上海青浦工业区						
	邮政邮码	-----	联系电话	021-57784150				
备注	-----							

批准 何厚俊审核 李婉婷编制或主检 陈云萍

上海市建筑材料及构件质量监督检验站

检验报告

共2页 第2页

检验结果汇总			
检验项目名称及单位	合格品技术指标	检验结果	单项判定
容器中状态	无硬块, 搅拌后成均匀状态	无硬块, 搅拌后成均匀状态	合格
施工性	刷涂二道无障碍	刷涂二道无障碍	合格
低温稳定性	不变质	不变质	合格
干燥时间(表干), h	≤2	<1	合格
涂膜外观	正常	正常	合格
对比率(白色或浅色)	≥0.87	0.92	合格
耐水性(96h)	无异常	无异常	合格
耐碱性(48h)	无异常	无异常	合格
附着力, 级	≤2	2	合格
透水性, mL	无异常	无异常	合格
抗泛碱性(48h)	无异常	无异常	合格
抗盐析性(72h)	无异常	无异常	合格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含量, g/L	≤120	24	合格
(以下空白)			
说 明	1、以上检验项目是全能性检验。		

(本报告内容结束)

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基础信息表

建设单位(盖章) :		陕西东方建工集成建筑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			建设单位联系人(签字) :					
建设 项目	项目名称	装配式集成房屋与钢结构金属产品建设项目			建设内容、规模	建设内容: 投资项目占地面积2000平方米; 主要建设剪板切割区、下料区、焊接区、喷漆房、打磨区等							
	项目代码 ¹	2020-611206-33-03-065224											
	建设地点	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永乐镇尚家村											
	项目建设周期(月)	2.0			计划开工时间	2020年11月							
	环境影响评价行业类别	67、金属制品加工制造			预计投产时间	2021年1月							
	建设性质	新建(迁建)			国民经济行业类型 ²	C3311 金属结构制造							
	现有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改、扩建项目)	无			项目申请类别	新申项目							
	规划环评开展情况	已开展并通过审查			规划环评文件名	西咸新区泾河新城分区规划(2010-2020)环境影响报告书							
	规划环评审查机关	陕西省环境保护厅			规划环评审查意见文号	西咸建环发[2015]39号							
	建设地点中心坐标 ³ (非线性工程)	经度	108.962907	纬度	34.540447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别	环境影响报告表						
	建设地点坐标(线性工程)	起点经度		起点纬度		终点经度		终点纬度		工程长度(千米)			
	总投资(万元)	100.00			环保投资(万元)	27.00		环保投资比例	27.00%				
建设 单位	单位名称	陕西东方建工集成建筑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朱友海	评价 单位	单位名称	陕西碧水青山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91610133MA6WHMJ27Q	技术负责人	朱友海		环评文件项目负责人	程文鹏	联系电话	029-81136186				
	通讯地址	泾河新城永乐镇永丰村中长南组	联系电话	18291820963		通讯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雁环中路169号中铁尚都城11号楼1单元604室						
污染 物排 放量	污染物	现有工程 (已建+在建)	本工程 (拟建或调整变更)	总体工程 (已建+在建+拟建或调整变更)				排放方式					
		①实际排放量 (吨/年)	②许可排放量 (吨/年)	③预测排放量 (吨/年)	④“以新带老”削减量 (吨/年)	⑤区域平衡替代本工程 削减量 ⁴ (吨/年)	⑥预测排放总量 (吨/年) ⁵				⑦排放增减量 (吨/年) ⁵		
	废水	废水量(万吨/年)		0.034			0.034	0.034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不排放 <input type="radio"/> 间接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市政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集中式工业污水处理厂 <input type="radio"/> 直接排放: 受纳水体_____				
		COD		0.000			0.000	0.000					
		氨氮		0.000			0.000	0.000					
		总磷		0.000			0.000	0.000					
	废气	总氮		0.000			0.000	0.000	<input type="radio"/> 不排放 <input type="radio"/> 间接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市政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集中式工业污水处理厂 <input type="radio"/> 直接排放: 受纳水体_____				
		废气量(万标立方米/年)		3600.000			3600.000	3600.000					
		二氧化硫		0.000			0.000	0.000					
		氮氧化物		0.000			0.000	0.000					
		颗粒物		0.087			0.087	0.087					
	项目涉及保护区 与风景名胜区的 情况	挥发性有机物		0.092			0.092	0.092	<input type="radio"/> 不排放 <input type="radio"/> 间接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市政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集中式工业污水处理厂 <input type="radio"/> 直接排放: 受纳水体_____				
影响及主要措施 生态保护目标		名称	级别	主要保护对象 (目标)	工程影响情况	是否占用	占用面积 (公顷)	生态防护措施					
自然保护区								<input type="checkbox"/> 避让 <input type="checkbox"/> 减缓 <input type="checkbox"/> 补偿 <input type="checkbox"/> 重建(多选)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地表)				/				<input type="checkbox"/> 避让 <input type="checkbox"/> 减缓 <input type="checkbox"/> 补偿 <input type="checkbox"/> 重建(多选)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地下)				/				<input type="checkbox"/> 避让 <input type="checkbox"/> 减缓 <input type="checkbox"/> 补偿 <input type="checkbox"/> 重建(多选)					
风景名胜区			/				<input type="checkbox"/> 避让 <input type="checkbox"/> 减缓 <input type="checkbox"/> 补偿 <input type="checkbox"/> 重建(多选)						

注: 1、同级经济部门审批核发的唯一项目代码

2、分类依据: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

3、对多点项目仅提供主体工程的中心坐标

4、指该项目所在区域通过“区域平衡”专为本工程替代削减的量

5、 $\text{⑦} = \text{③} - \text{④} - \text{⑤}$; $\text{⑥} = \text{②} - \text{④} + \text{③}$, 当 $\text{②} = 0$ 时, $\text{⑥} = \text{①} - \text{④} + \text{③}$